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政府 公 报

第 1 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0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的通知·····	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0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3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周村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10-2011 年） 的通知·····	35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周村区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办法的通知·····	40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10 年第一批工业和服务业重点项目的通知·····	45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54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文化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6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卫生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62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64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66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的实施意见·····	68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区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的通知·····	79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区政府领导工作补位制度》的通知·····	82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09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情况的通报·····	83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红十字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	86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09 年度突发事件应对工作评估的通知·····	87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0 年度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发指导性计划的通知 ·····	89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行政领导干部 2010 年度学法计划的通知·····	90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	93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0 年春节期间拥军优属工作的通知·····	94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10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任务分解的通知

周政发[2010]1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有关单位：

为认真落实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经研究，对 2010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予以分解细化。现予以印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010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是区政府年度考核的主要内容，将根据工作需要，在实施过程中适当调整、补充。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抓好工作落实，确保按进度、高质量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各责任单位务于每季度结束后 10 日内向区政府书面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年底报告工作完成情况。

区政府督查室要继续实行一月一调度、一季一通报制度，并根据工作需要进行现场跟踪督查。

附件：2010 年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一览表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2010 年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任务分解一览表

一、主要预期目标

序号	主要预期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	全区生产总值增长 12%。	年内	发改局 经贸局 财政局 建设局 交通局 农业局 统计局 贸易局 房管局 地税分局	韩昆山 陈思林 于 军 尹 鹏 耿玉河	全区生产总值增长 12.3%。	全区生产总值增长 12.2%。	全区生产总值增长 12.2%。	全区生产总值增长 12.3%。
2	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12%。	年内	财政局	韩昆山 陈思林				完成 84383 万元。
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	年内	贸易局 统计局	耿玉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6%。

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	年内	发改局 经贸局 建设局 农业局 统计局 贸易局 房管局	陈思林 于军 尹鹏 耿玉河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1%。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2%。
5	实际利用外资2200万美元。	年内	外经贸局	蔡华刚	力争外资到位300万美元。	力争外资到位1000万美元。	力争外资到位500万美元。	力争外资到位400万美元。
6	外贸进出口完成5.1亿美元。	年内			外贸进出口完成9000万美元。	外贸进出口完成12000万美元。	外贸进出口完成14000万美元。	外贸进出口完成16000万美元。
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均增长8%。	年内	农业局 统计局	陈思林 尹鹏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8.2%、8.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均增长8.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均增长8.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均增长8.2%。
8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年内	劳动保障局	陈思林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9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5%以内。	年内	人口计生局	解翠红	全面开展孕情摸底工作，做好人口计划安排。广泛宣传人口计生政策，营造全社会严厉打击违法生育行为的的良好氛围。	大力开展出生缺陷干预工程，认真做好病残儿鉴定工作，全面做好为育龄妇女健康查体工作。	开展违法生育综合治理活动，严厉查处违法生育案件，加大社会抚养费征收力度，提高征收到位率和案件处结率。	年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5‰以内，出生缺陷发生率控制在4‰以内。

10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5.75%。	年内	经贸局	陈思林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1.44%。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2.88%。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4.32%。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5.75%。
11	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排放分别削减4.5%和8%。	年内	环保分局	于军				COD、二氧化硫排放分别削减5%和8%。

二、培育壮大产业集群，壮大工业经济实力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2	促进骨干企业做大做强。	制定实施《关于培植“四个一批”企业的实施意见》，积极引导凤阳、兰雁、宏信、大亚、三金、中齐等优势骨干企业扩大规模增强实力，大力扶持大染坊、澳迪森、赫达、华信、多星、恒沣、西铁城精机等成长型企业快速膨胀发展。	年内	发改局 经贸局	陈思林	对30强工业企业进行预排位并进行通报。	对30强工业企业进行预排位并进行通报。	对30强工业企业进行预排位并进行通报。	对30强工业企业排位并通报，按最终排名进行奖励扶持。

		大力推进“项目建设年”活动，以项目支撑产业集群发展，力争在项目建设上取得更大成效。	年内	发改局 经贸局	陈思林	做好区重点项目筛选论证和前期准备工作。完善项目领导挂包制度，加快推进项目开工建设。	加快推进项目开工建设，加强已开工项目的调度，帮助解决未开工项目存在的困难。	加快推进项目开工建设，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加强对项目调度。	加强对区重点建设项目调度和考核。做好项目考核和政策兑现工作。
13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推进山钢集团 30 万吨优质不定型耐材、嘉周化工 1, 4 丁二醇及顺酐联产、天隆公司 10 万吨不锈钢精整等续建项目建设，集中抓好凤阳集团 5 万吨镀锡原板、恒沅公司 200 万平方米中空纤维反渗透膜、金鲁化工 1.4 万吨非离子表面活性剂、科明公司 1 亿支节能灯具等投资过亿元项目，确保早日开工建设，按期投产达效。	年内	经贸局	陈思林	工业重点项目开工率过 40%。	工业重点项目开工率过 50%。	工业重点项目开工率过 90%。	工业重点项目开工率达 100%。
		抓好项目的筹备论证、策划推进，力争全年开工建设投资过亿元项目 10 个以上，完成工业投入 80 亿元以上。				开工过亿元项目达到 4 个。	开工过亿元项目达到 6 个。	开工过亿元项目达到 8 个。	开工过亿元项目达到 10 个。

14	强力推进产业园区建设。	加大政策、资源、要素整合力度，规划建设特色产业园区，引导和支持企业向园区集中。重点推进山钢耐材基地、大亚船舶配件、永安纺织、节能灯具等特色产业园区规划建设。	年内	发改局 经贸局	陈思林	聘请有关专家和相关开展对山钢耐材基地、大亚船舶配件、永安纺织、节能灯具等产业园区的规划论证工作。	聘请有资质的机构编制形成园区总体和详细的发展规划。	按规划启动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规划实施。	继续加大园区的基建，完善相关手续，推进园区建设，落实项目进展。
15	加科技创新和品牌建设。	鼓励支持企业加强产学研合作，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年内	科技局	尹鹏	做好申报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准备工作。	帮助企业完成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申报材料。	积极做好对上争取工作。	力争新增3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大力培育发展高端高效高质产业，积极引进推广新工艺、新装备、新技术嫁接改造传统产业，支持创新成长型企业发展，力争年内新增省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3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42.5%。	年内	经贸局 科技局	陈思林 尹鹏	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利用高新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着力扶持科技创新成长型企业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40%，做好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和高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培训工作。	力争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企业1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41%。	力争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企业2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42%。	力争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企业3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42.5%。

		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和培植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智力支撑。	年内	科技局	尹 鹏	深入企业进行调查，做好征集企业的技术难题和人才需求工作。	组织企业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进行对接。	组织企业参加第九届中国（淄博）新材料技术论坛暨国际科技成果招商洽谈会，帮助企业引进急需的高层次人才3名。	帮助企业引进急需的高层次人才5名。
--	--	--	----	-----	-----	------------------------------	---------------------	--	-------------------

三、发挥百年商埠优势，繁荣发展现代服务业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6	加快发展文化旅游业。	进一步扩大周村古商城景区规模，丰富旅游内涵。加快推进汇龙园、知味斋酒店等项目建设，完成3处四合院改建、状元府扩建工程。积极推进古商城北片区拆迁招商和开发建设。	年内	旅游局	于 军	完成知味斋酒店、五星级影城的施工图设计；汇龙街片区其它工程全面动工，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完工。完成三处四合院的施工图设计。对古商城北片区进行拆迁摸底。	知味斋酒店、五星级影城开始开工建设，其它工程主体完工。一处四合院主体工程完工。完成古商城北侧片区局部规划设计。	知味斋酒店、五星级影城加快施工，其它工程及配套设施竣工。二处四合院主体工程完工。古商城北侧片区进一步落实好投资商，开始拆迁。	汇龙街片区所有工程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三处四合院改造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古商城北侧片区全面完成拆迁。

		创新举办第七届中国（周村）旱码头旅游文化节，策划特色主题活动，打响鲁商发源地品牌，提升古商城的影响力和吸引力。	年内	文化局 旅游局	解翠红	举办 2010 年春节元宵节群众文化活动。在央视等主流媒体进行广告宣传，进一步推介周村古商城。	制定第七届中国（周村）旱码头旅游文化节开幕式文艺演出方案。	落实并完成开幕式演出方案。	
		全力推进 309 国道市场物流产业带建设，制定控制性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完善道路、照明、供排水等基础设施配套，增强承载支撑力。	年内	贸易局 建设局 规划局	于 军 耿玉河	确定市场物流园区策划机构，完成市场物流产业策划方案。	编制完成市场物流园区总体规划，做好供排水，道路等基础设施施工前准备工作。	启动供排水、道路、路灯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完成主要供排水管网、部分重点道路、309 国道路灯配套建设。
		积极引进先进物流企业，培育发展第三方物流、电子商贸等现代物流业，规划建设专业化的仓储物流基地。建立健全市场物流产业园区管理体制。	年内	贸易局	耿玉河	积极开展 309 国道市场物流带物流资源调查。	与陕西高强集团等企业洽谈落实专业物流园区选址规划。	初步完成 309 国道专业物流园区规划论证。	做好 309 国道市场物流带专业物流园区建设前期准备工作。

		抓好北方不锈钢市场二期、轻纺科技城二期、汽车主题文化广场、庞大汽贸城等投资过亿元项目建设，积极推进沙发家具、不锈钢市场提升改造工程。	年内	贸易局	耿玉河	抓好汽车主题文化广场项目开工准备工作。继续抓好北方不锈钢市场二期、轻纺科技城二期等工程项目建设。	抓好汽车主题文化广场建设，继续抓好北方不锈钢市场二期、轻纺科技城二期等工程项目建设。	抓好汽车文化广场建设，继续抓好北方不锈钢市场二期、轻纺科技城二期等工程项目建设。	抓好汽车主题文化广场建设，继续抓好北方不锈钢市场二期、轻纺科技城二期等工程项目建设，力争年底竣工。
17	积极发展消费性服务业。	鼓励支持嘉周、知味斋等知名餐饮企业加快发展，打造周村餐饮品牌。	年内	贸易局	耿玉河	支持周村饭店协会发挥作用，促进全区餐饮业发展。	支持周村饭店协会发挥作用，促进全区餐饮业发展。	支持周村饭店协会发挥作用，促进全区餐饮业发展。	支持周村饭店协会发挥作用，促进全区餐饮业发展。
		继续推进“双进”工程、“放心早餐”工程、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工程，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为居民提供便利。	年内	贸易局	耿玉河	推进“双进”工程、“放心早餐”工程、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工程，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	推进“双进”工程、“放心早餐”工程、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工程，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	推进“双进”工程、“放心早餐”工程、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工程，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	推进“双进”工程、“放心早餐”工程、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工程，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
		全面落实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家电和汽车以旧换新等财政补贴政策。	年内	贸易局 财政局	陈思林 耿玉河	认真做好家电下乡和家电以旧换新备案登记工作，积极组织下乡产品，保证产品供应。	认真做好家电下乡和家电以旧换新备案登记工作，积极组织下乡产品，保证产品供应。	及时兑付家电和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资金。	深入家电下乡销售网点，调研家电下乡产品销售情况，大力开拓农村消费市场。

四、加强规划建设管理，提升新型城镇化水平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8	加强城乡规划建设。	完善道路设施建设，整治长行街。	年内	建设局	于军	2月底前完成施工图设计，3月底前完成地下管线敷设。	按照施工进度，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7月底前完成改造任务。	
		安装309国道周村段路灯。	年内	建设局	于军	3月底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工作。	4月份开工建设。	9月底前完成安装任务。	
		加快推进城区雨污分流工程，重点抓好涿河、淦河、米沟河系统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和河道治理改造。	2012年			米沟河及涿河系统完成施工招标和各项准备工作，于2月中旬开工建设。完善10个生活小区污水支管线施工设计方案，计划2月底对城区主干道主管线进行施工招标。	淦河系统青年湖上游段完成招标和各项准备工作，于6月份开工建设。完善10个生活小区污水支管线施工设计方案，按照施工进度，有序推进主干道主管线项目建设。	淦河系统青年湖上游段9月底完工，10个生活小区污水支管线8月份进行施工招标，9月份开工建设。	米沟河及涿河系统计划12月底完工。按照施工进度，有序推进主干道主管线生活小区支管线项目建设。

		抓好背街小巷整治等民生工程建设。	年内	建设局	于军	对下园街、石家胡同道路、路灯进行改造；对顺园街、北门街、吴家胡同安装路灯、铺设地下电缆及相关设施建设。	视重点工程进展情况，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视重点工程进展情况，做好各项准备工作。9月底前完成步行街南段改造任务。	视重点工程进展情况，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全面完成改造任务。
19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大力推进“两区三村”改造工程，完成在建项目改造任务，实施6个城中村、19个城郊村及748户危房户整治改造，带动中心社区和农村社区建设。	年内	建设局	于军	完成维尔集团老旧工矿居住区一期拆迁任务，准备开工。西塘村开工建设；东马社区完成拆迁，并准备开工建设；樊家村开始拆迁。姚家村开工建设；东坞村、北涯村开始拆迁。	进行维尔集团老旧工矿居住区一期工程主体施工。樊家村开工建设；和平社区、胜利社区、永盛社区4月份拆迁，力争6月份开工。东坞村、北涯村开工建设；大史村、萌山库区集中居住区、东陈村计划4月份拆迁，力争6月份开工。	进行维尔集团老旧工矿居住区一期工程主体施工。西塘村、东马社区完成主体建设。姚家村完成主体建设。	完成维尔集团老旧工矿居住区一期工程主体建设，力争一期工程年底前竣工。西塘村、东马社区、樊家村、和平社区、胜利社区、永盛社区力争年底前竣工入住；姚家村年底前竣工入住；东坞村、北涯村、大史村、萌山库区集中居住区、东陈村力争年底前竣工。

20	大力优化生态环境。	继续深入实施碧水蓝天行动计划, 扎实开展大气污染治理深度治理, 强化排污企业和污水处理厂监管。	年内	环保分局	于军	将主要任务分解至各镇办、各部门, 周密部署, 明确职责。	迅速启动, 扎实推进, 对电厂、污水厂和其他重点排污企业加强监管, 确保达标排放。	完成大气污染深度治理等阶段性工作, 对碧水蓝天等工作任务加强推进。	全面完成环保工作任务。
		实施联通路周村段等绿化重点工程, 力争新增绿化面积 50 万平方米。	年内	园林局		成立工程指挥部, 做好绿化规划, 并开工做好拆迁、整地、苗木种植等工作。	做好整地、苗木种植、后期养护工作, 全面完成工程任务。	做好工程养护工作。	做好工程养护工作。
21	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健全完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活动, 加强环卫市容、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 突出抓好城区主要道路、城乡结合部、城市出入口等重点区域环境整治, 下大气力解决占道经营、市容市貌等问题。	年内	建设局 城管执法局 环卫局 园林局		开展调研活动, 制定 2010 年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方案和市容精细化管理的标准, 围绕春节、元宵节开展综合整治活动, 集中解决占道经营、店外经营影响市容市貌问题。	全面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 集中抓好城区主要道路、城乡结合部、城市出入口等重点区域环境整治, 全面促进城乡环境的面貌改善。	加强精细化管理,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全面提升城区主要道路、城乡结合部、城市出入口等重点区域的环境质量。重点围绕第七届旱码头文化旅游节开展主次干道整治活动。	对前三季度的整治情况进行经验总结, 针对整治中的难点问题, 开展一次冬季执法大行动。对街道、镇城管执法工作进行综合检查考核。

		实施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工程。	年内	环卫局	于军	中转站完成土建、设备安装调试，转运车辆到位，王村垃圾填埋场完成规划设计。	完善垃圾处理网络建设：增配环卫管理人员、村级保洁人员、设置垃圾收集设施等。	完善考核督查制度，确保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正常运行。	完成王村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建设。
		按照市里部署要求，进一步抓好309国道、胶济铁路、济青高速周村段沿线环境综合整治。	年内	城管执法局 建设局 有关镇办		1月底前，成立沿线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完成工程设计、调查摸底工作；3月底前，全面完成沿线乱搭乱建的拆除和工程建设招标工作。	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综合执法行动，进行综合整治，5月底前完成整治任务；6月底做好验收工作。	形成长效机制，保证沿线环境整洁。	

五、深化各项改革，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2	深入推进各项改革。	积极引导企业继续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大亚、三金公司上市进程，支持企业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	年内	发改局	陈思林	大亚公司改制手续变更工作；三金公司重启报会准备；中介机构对申请拟挂牌公司开始尽职调查。	中介机构对大亚公司进行上市辅导；对三金公司尽职调查和辅导；进行拟挂牌公司挂牌申报文件制作。	取得大亚公司上市相关文件；中介机构对三金公司辅导报会。	大亚公司报会；争取三金公司报会；1家企业挂牌。

		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行政效率。	年内	发改局	陈思林	抓好区行政审批服务系统试运行。	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改进简化审批程序,规范中心运行。	简化审批程序,编制流程图并在网上公布。	完成审批中心规范运行。
		加大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年内	发改局 卫生局	陈思林 解翠红	做好五个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药物制度试点工作。	完成北郊、萌水、王村3处中心卫生院建设任务。	完成计划生育服务站设备配套项目建设。	实施完成覆盖全区的“6+9”公共服务工程。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抓好农村土地流转市场化运作试点工作。	年内	农业局	尹 鹏	成立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做好工作机构人员的培训;做好筹备工作;召开动员大会,全面部署工作任务,明确有关部门、镇办、村各自职责、目标。	做好勘界、实地丈量、公示、登记、造册工作。	做好勘界、实地丈量、公示、登记、造册工作,确权发证。	确权发证,完成林改工作,作出总结。
		扎实推进林权制度改革。	年内	林业局		成立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做好工作机构人员的培训;做好筹备工作;召开动员大会,全面部署工作任务,明确有关部门、镇办、村各自职责、目标。	做好勘界、实地丈量、公示、登记、造册工作。	做好勘界、实地丈量、公示、登记、造册工作,确权发证。	确权发证,完成林改工作,作出总结。

		加强投融资体系建设,抓好中小企业担保公司运作,组建小额贷款公司,培育良好的银企关系,建设生态金融服务区。	年内	发改局	陈思林	加大浦发银行等区外机构在周村的信贷;积极进行小额贷款公司申报。	加快小额贷款公司争取力度。	加快农信社改革,促其向农村合作银行过渡。	争取农信社改制为农村合作银行;争取小额贷款公司的批准。
23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	紧紧围绕先进加工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都市农业发展,千方百计扩大招商引资。突出抓好宏信化工、西铁城精机等企业增资工作,加快推进大唐电力、中国·淄博国际物流港、齐鲁会馆、香港金欧包装制品等在谈重点项目。	年内	外经贸局	蔡华刚	下达招商引资任务指标,督导小木屋农业公司、金欧包装公司首期外资到位。	1、抓好督促大唐发电、王村耐材基地、齐鲁会馆、中国·淄博国际物流港等在谈项目尽快落地; 2、制定2010年周村区产业招商实施意见; 3、做好招商引资半年考核工作; 4、做好红宏信化工、西铁城精机企业增资。	1、组织参加各类招商活动; 2、认真做好早码头经贸洽谈会的工作,积极对外推介项目; 3、调度企业办理有关手续,督促其尽快落地; 4、推进红卫电机增资等内部挖潜项目。	1、对已签约而未落地的项目进行督促,争取项目年底前开工建设; 2、开展招商引资自查工作,准备迎接上级考核; 3、做好对部门的招商引资考核工作; 4、对重点外资项目最后督导外资到位。

24	努力扩大外贸出口。	落实国家鼓励出口的各项政策，支持企业开展出口信用保险单融资和出口退税质押贷款，提高外贸企业抵御风险能力。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支持优势骨干企业到国内外投资办企业。	年内	外经贸局	蔡华刚	协助兰雁等企业申请市出口信用补贴；组织参加相关国际展会；兰雁集团赴境外考察，拟定投资地点。	组织企业参加2010年春季广交会；组织参加相关国际展会；积极协调中国进出口银行，协调贷款事宜。	协助相关企业申请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补贴；组织参加相关国际展会；力争兰雁集团赴境外办企业获省商务厅审批。	组织企业参加2010年秋季广交会；组织参加相关国际展会。
----	-----------	--	----	------	-----	---	---	--	------------------------------

六、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5	大力发展都市农业。	充分发挥我区毗邻市中心城区的区位优势 and 特色农业优势，精心编制全区都市农业发展规划，制定政策措施，加快推进都市农业发展。	年内	农业局 林业局	尹鹏	开展都市农业调研，组织召开都市农业发展座谈会。	完成都市农业发展规划（草案）制定。	围绕“四大重点”制定政策措施，加快“四大区域”开发建设。	完成都市农业年度建设任务。

26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积极推进适度规模经营，稳定粮食生产，大力发展特色有机蔬菜和畜牧养殖业，抓好优质专用粮产业化基地、优质珍稀食用菌基地建设。	年内	农业局 畜牧局 蔬菜局	尹 鹏	制定全年工作计划，积极搞好指导服务。	完成5万亩优质专用粮食产业化基地小麦项目、300亩有机食品藕生产基地和国家级测土配方施肥2009年度建设任务。	安排5万亩优质专用粮食产业化基地玉米项目，制定2010年度测土配方施肥项目方案，启动项目建设。	全面实施2010年度测土配方施肥项目建设，完成5万亩优质专用粮食产业化基地玉米项目和5千平方米优质珍稀食用菌基地。
		加快推进第十一期、第十二期农业综合开发。		农业开发办	尹 鹏	十一期基本完工，做好项目自查工作，十二期完成项目建设书的编制上报工作。	十一期全面竣工，并确保顺利通过市级验收，十二期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	十二期搞好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组织好项目开工建设。	十二期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总工程量的80%。
		实施正阳路南延绿化工程、继续实施生态绿化工程，新增绿化面积5000亩。	年内	林业局	尹 鹏	完成绿化前期准备工作，调整好土地，开始挖穴，完成总工作量25%。	完成绿化栽植工作，苗木栽植完成工作量至60%。	完成苗木补植、管护工作，完成至工作量80%。	完成苗木补植、管护工作，全部完成绿化任务。
		积极推广农业新技术、新品种，继续抓好秸秆综合利用和沼气池建设，不断提高农业生产效益。		农业局		加快永惠乳业大型沼气主体工程建设。	加快永惠乳业大型沼气主体工程建设。	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宣传发动工作，签定目标责任书；搞好永惠乳业大型沼气工程入户管网建设。	全面完成秸秆综合利用及大型沼气建设任务，并进行全面检查验收。

		继续做好美国白蛾防控工作。	年内	林业局	尹鹏	完成对全区防控队员、测报员的培训，越冬基数调查，开展挖蛹灭虫，完成飞防合同签订、药械购置等准备工作。	完成第一代防治作业面积4万亩次，做到全区普防一遍。	第二、三代以生物防控为主，完成作业防治面积7万亩次，有虫株率控制在1%以下。	完成防治作业面积1.5万亩次，有虫株率控制在1%以下。
27	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	认真落实支农惠农政策，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民收入，规范农村财务管理。	年内	农业局 农机局	尹鹏	核实小麦种植面积；对农村财务、农民负担进行检查。	发放粮食直补、农资、农机补贴资金；迎接市农民负担半年检查。	核实小麦、玉米种植面积。	发放小麦、玉米良种补贴；对农村财务进行检查，迎接市农民负担全年检查。
		加快推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实施一村一名社会文体指导员工程，新建60处村级文化活动场所和20处村级文化信息共享工程规范型站点。	年内	文化局	解翠红	制定下发一村一名社会文化体育指导员工程实施方案。	开工20处村级文化活动场所和10处村级文化信息共享工程规范型站点，培训文体指导员。	60处村级文化活动场所开工40处，建成20处；建成15处村级文化信息共享工程规范型站点。	60处村级文化活动场所、20处村级文化信息共享工程规范型站点全部建成。

		继续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新培训农民工 2000 人，转移就业率达到 90%以上。	年内	农业局	尹 鹏		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制定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方案，开展培训工作。	全面完成年度农民培训任务，迎接市级验收。
		积极稳妥地抓好村委换届选举工作。	年内	民政局	耿玉河	做好摸底调查工作。		举办《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培训。	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七、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加快建设幸福周村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28	加快各项社会发展。	充分发挥教育资源整合成效，积极推进城乡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	年内	教体局	解翠红	完成中小学校舍安全鉴定及校舍信息平台信息录入工作。	做好校舍加固改造准备工作；确定年度实施项目。	对本年度规划中的校舍实施加固改造。	完成年度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任务。
		继续实施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和教师素质提升工程，促进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年内	教体局	解翠红	启动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分学科召开教学工作会，制定教师素质提升工程计划。	骨干教师培训；分年级、分学科实施集体备课。	暑期教师全员培训，新教师岗前培训。	推出一批名师、名校长人选，全面做好教师素质提升工程总结。

28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建设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二期工程,争创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	年内	教体局	解翠红	实训基地工程规划设计,国家重点职专档案整理及申报。	办理实训基地建设有关手续,开工建设;搞好内部设施配套。	基本完成实训基地二期工程建设,迎接国家级重点职专复查。	全面完成实训基地二期工程建设,完善有关档案、充实实习实训设备。
		完成区特教中心搬迁。				完成特教中心搬迁及配电设施、取暖设施改造工程。	对部分校舍实施改造;完善内部设施配备。	改造运动场地、优化校园环境、改善排水设施。完成搬迁。	
		积极开展体育健身活动,举办第三届全民健身节和第十四届区运动会,全面做好第二十二届省运会等赛事承办工作。	年内	教体局	解翠红	全民健身广场建设开工。	第十四届区运会开幕,完成全民健身广场建设,体校综合训练房开工。	承办省第二十二届运动会相关赛事。	完成区十四届运动会。完成体校综合训练房建设。

28	加快推进鲁商发源地认证授牌工作，着力抓好“老字号”振兴工程、“话说鲁商”系列丛书编纂工作，加强鲁商文化研究推介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创建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	年内	文化局	解翠红	完成鲁商发源地认证工作。	对上争取协调，策划筹备鲁商发源地授牌仪式，启动《话说鲁商》系列丛书的编纂工作。	举行鲁商发源地授牌仪式，完成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申报工作。	加强鲁商文化研究推介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大力开展以传染病防治为重点的爱国卫生运动，完成5万人出血热疫苗接种任务，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	年内	卫生局	解翠红	5万人出血热疫苗接种任务启动。	积极组织、协调实施，完成2.5万人（50%）疫苗接种任务。	完成4.5万人（90%）疫苗接种任务。	10月底全面完成接种任务。
	改建22处中心村卫生室。完成经济开发区、王村卫生院改扩建任务，规划建设青年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改造5处中心卫生室。完成青年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立项。	改造10处中心卫生室。完成青年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审批。	改造5处中心卫生室。青年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工建设。	改造2处中心卫生室。青年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竣工投入使用。

28		巩固国家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创建成果。	年内	人口计生局	解翠红	召开全区人口目标兑现大会，全面部署安排人口计生任务目标，兑现奖惩，明确责任。	夯实村级基础，加强村级服务室建设，为全部村服务室配备妇查床及药具厨等设施，按要求完成村级固定墙标更新工作。	加强生育文化建设，充分利用各类文化大院等阵地，发挥计划生育文艺演出队等作用，开展送书下乡、文艺演出等各种活动，努力改变群众婚育观念。	全面加强区镇村三级技术服务阵地建设，做好迎接国家对优质服务先进区复审评估工作。
		探索建立统筹解决人口问题新机制，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按照省市要求，研究制定我区计划生育家庭利益导向新机制，形成齐抓共管新局面。	在三个 2+1 工作机制基础上，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优质服务工作水平。	继续推进“上门告知”工作机制，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优质服务工作水平。	加强部门协作沟通与资源共享，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通报制度，在控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和加强利益导向建设方面取得新进展。
		认真做好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年内	统计局	陈思林	机构组建、前期准备。	方案制定、普查试点。	两员选调、业务培训。	现场登记、质量抽查。

28		全面完成烈士陵园保护改造工程。	年内	民政局	耿玉河	全面完成各项改造工程。			
		加强民兵预备役建设，广泛开展双拥共建活动，争创全省双拥模范城“七连冠”。	年内	民政局	耿玉河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召开军地座谈会。		开展八一走访慰问活动。	做好城乡退伍军人安置工作。
		开工建设拥军小区。	年内	民政局	于军 耿玉河	完成规划设计、拆迁和土地手续办理。	开工建设。	继续施工。	竣工交付使用。
29	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	年内	劳动保障局 人事局	陈思林 于军	开展春风就业援助活动。实现就业再就业 3400 人。	进行事业单位招聘。实现就业再就业 6800 人。	利用人才市场为广大毕业生提供就业服务，实现就业再就业 8900 人。	举办秋季招聘会。实现就业再就业 10000 人。	

29		提高财政补助标准，巩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和新农合保险成果。	年内	劳动保障局 卫生局 财政局	陈思林 解翠红	城镇居民参保率25%；养老保险征缴2000万元，养老保险净增200人；工伤保险征缴40万元，净增300人；生育保险征缴20万元，净增40人。	城镇居民参保率50%；养老保险征缴4500万元，养老保险净增700人；工伤保险征缴90万元，净增600人；生育保险征缴50万元，净增80人。	城镇居民参保率75%；养老保险征缴7000万元，养老保险净增1100人；工伤保险征缴140万元，净增900人；生育保险征缴80万元，净增120人。	城镇居民参保率100%；养老保险征缴14000万元，养老保险净增1700人；工伤保险征缴200万元，净增1200人；生育保险征缴130万元，净增160人。
		认真落实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切实做到应保尽保。	年内	民政局	耿玉河	农村低保提高到1100元/人/年。			足额发放城乡低保金。
		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积极开展专项救助活动，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年内	民政局	耿玉河	开展“千户救助”工程。	开展“慈心一日捐”活动。	开展“金秋助学”活动，救助困难大学生50名。	完成年度大病救助、“三无人员”、“五保对象”、救灾款发放等指标工作。
		积极做好残疾人保障救助工作。	年内	残联	蔡华刚	调查摸底、审核，确定受助人员名单。	在助残日期间走访慰问贫困残疾人家庭50户。	资助2000名残疾人加入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实施救助，同相关医院兑付救助款。

29		加强城乡保障性住房建设，不断完善廉租住房货币补贴制度，改善低收入家庭住房条件。	年内	房管局	于 军	严格按照政策及时审核审批符合廉租住房条件的住户。	对已审批的住房困难户进行公示、发放补贴证，签订租房协议，协调民政、财政发放租房补贴。	对年度住房补贴住户做好全面复核、年度审查工作。	全面进行年度市场租金调查工作。上报周村区年度市场租金价格。
30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年内	公安分局	耿玉河	加强对各类不稳定因素和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做好涉法信访工作，做到接访率100%，处结率90%以上。	全力做好上海世博会的安全保卫，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整治集中行动。	认真做好第22届省运会安全保卫工作，特别是加强萌山水库赛区的安全秩序维护。	切实做好广州亚运会的安全保卫。加快40个监控探头的安装工作。
		高度重视新形势下群众来信来访工作，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及时排查化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年内	信访局 司法局	耿玉河	继续实行区领导公开接访。围绕“两节”、“两会”，发挥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优势，抓好矛盾纠纷预防排查，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继续深化“法律五进”工作，大力搞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提高群众遵法守法意识，从源头上预防矛盾纠纷发生。重点抓好人民调解工作。	抓好村（居）调委会规范化调解室建设，全区村（居）规范化调解室力争达到30%以上，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建立矛盾纠纷定期排查机制。推行“十户三员”进村入户制度，通过走访了解，摸清矛盾纠纷情况。对排查出的不稳定因素定期逐级汇报，并实行“零报告”制度。

30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加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安全生产监控，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年内	安监局	陈思林	落实“两节”、“两会”的安全防范措施，维护社会稳定；与各镇、街道、区直有关部门及重点企业，签订2010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针对冬春季节的安全生产特点，深入排查治理事故隐患。	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针对汛期安全生产特点，及早排查治理自然灾害隐患点，严防各类事故灾难发生。	围绕国庆和“十一”黄金周期间安全，抓好旅游、交通及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工作。在全区开展一次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重点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	对全年隐患整改情况进行梳理，凡是没有整改到位的，年底前要全部整改销号。抓好全年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的考核工作。
31	努力办好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好事。	①扎实推进惠及6.8万余人的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实现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	年内	劳动保障局 各镇办	陈思林	调查摸底。	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完成100%。		

31	②高质量完成城区污水收集和河道（涿河、淦河、米沟河）整治工程。	年内	建设局	于 军	完善污水收集施工设计方案。1月份完成河道施工招标，1月底开工建设。	完善污水收集施工设计方案。按照施工进度，有序推进河道项目建设。	8月份进行污水收集施工招标，9月份开工建设。力争9月底完成米沟河、月河33座跨河桥建设任务。	按照施工进度，有序推进污水收集项目建设。
	③实施新建路升级改造工程，改善城区交通状况。	年内	建设局		2月底前完成施工图设计，3月底前完成地下管线敷设。	按照施工进度，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7月底前完成改造任务。	
	④开通239路“1元通”公交线路，更加方便群众出行。	年内	交通局		规划、优化线路。	完成车辆购置和驾驶员培训工作。	开通城区239路公交车。	
	⑤实施覆盖全民的“6+9”公共卫生服务工程。	年内	卫生局	解翠红	制定方案，加强宣传，争取资金，启动此项目。	实施项目计划。	进一步提高和完善项目。	对有关项目进行考核。
	⑥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解决5个村5000人饮水安全问题。	年内	水务局	尹 鹏	完成立项批复和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完成项目招投标手续并开工建设。	完成工程量的60%。	全面完工投入使用。

31	⑦建成星级电影城，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年内	文化局 旅游局	解翠红	开工建设周村电影城。	继续推进周村电影城建设。	完成周村电影城建设及内部装修。	周村电影城投入使用。
	⑧实施城区老旧居住区自来水管网改造。	年内	水务局 自来水公司	于尹 军鹏	做好工程预算，完成工程量的10%。	完成工程量的40%。	完成工程量的80%。	全面完工。
	⑨搞好5处学校体育场（馆）改造配套和1处全民健身广场建设。	年内	教体局	解翠红	做好学校体育场馆改造配套设计方案，全民健身广场建设开工。	完成实验中学和周村三中体育场馆改造配套，及全民健身广场建设。	改造特教中心及农村学校体育场馆。	完成本年度学校体育场馆改造配套工程。
	⑩综合整治孝妇河，建成孝妇河滨河公园。	年内	水务局	尹鹏	完成迁占工作，开工实施河道护砌工程。	完成河道护砌工程。	开工实施交通道路工程。	完成交通道路工程。

八、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32	坚持科学施政，不断提高执政能力。	科学编制《周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年内	发改局	陈思林	成立领导小组，动员准备，学习有关文件，形成基本思路。	起草、修改规划纲要。	起草、修改规划纲要。	完成审批中心规范运行。
33	坚持务实善政，不断提升执行力。	坚持把“政府提速”作为加强机关作风效能建设的重要任务，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简化办事程序、缩短审批时限，倾力打造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年内	监察局 发改局	陈思林	进一步贯彻落实“两少一不”政策。抓好区行政电子监察系统试运行。健全完善重点项目台帐。抓好区行政审批服务系统试运行。	效能监察4个部门单位。对事业、卫生等招考工作、工程招投标等进行现场监督和跟踪监察。	效能监察2个部门单位。对政府采购、重大责任事故等进行现场监督和跟踪监察。	效能监察2个部门单位，完成年度效能监察计划。对“两区三村”改造工程专项监察。

34	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高公信力。	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加强电子政务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	年内	政府办 发改局	陈思林	优化服务，保障政务网络安全高效运行。	进一步提高政务内网办公效率，推进电子政府建设。	规划政府网站全面改版，促进政务公开透明。	优化政府网站建设，促进监督，服务民众。
		加强公务员教育培训，切实提高政府依法行政、依规办事水平。	年内	人事局 司法局 法制办	于 军	上报公务员管理计划，对全区公务员进行年终考核。行政领导干部集中学法一次。	新招入公务员面试资格审核，政审考察。行政领导干部集中学法一次。	在职公务员网络培训，新录用公务员办理正式录用相关手续。行政领导干部集中学法一次。	对进入公务员队伍的人员办理登记手续，实行动态管理。进行普法考试。行政领导干部集中学法一次。
35	坚持廉洁从政，不断加强约束力。	强化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对重点专项资金、重大投资项目、重点部门的审计监察，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年内	监察局 审计局	陈思林	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审计监察。制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意见》。下发《周村区机关作风建设“八条禁令”》，进行督查落实。	廉政监察 2 个部门单位。对中介机构专项监察。治理公路“三乱”，严查医药购销领域不正之风。	廉政监察 2 个部门单位，完成年度廉政监察计划。治理教育乱收费，加强支农惠农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纪案件，维护群众利益。	对节能减排、环保治理工作进行专项监察。组织年度政风行风评议。对基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进行考核。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2010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周政发[2010]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现将《周村区2010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八日

周村区2010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2010年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周发〔2010〕2号），进一步完善体制、健全机制、落实责任、强化措施，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工作，使安全生产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全年主要控制目标：杜绝重特大事故和影响恶劣的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和事故总量。

一、树立一个理念

各级各部门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安全生产工作，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坚持“党委领导、政府监管、行业管理、企业负责、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把安全生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始终放在政府工作的大局中去研究和谋划，围绕中心，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发展是第一要务，稳定是第一责任，安全生产是稳定的重中之重，抓安全生产就是抓科学发展，就是落实以人为本。要正确认识和处理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把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一方平安作为衡量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标志。要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坚持与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等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总结、同考核，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二、强化两个责任

（一）强化政府监管责任

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奖惩机制和绩效评价体系，进一步强化政府安全生产监管主体责任。各级政府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安全

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区安委会及其专业委员会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每月至少督查一次安全生产工作。要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重大问题的资金保障渠道，设立与当地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其金额不低于当地 GDP 的 0.002%。

严格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从严控制高危行业市场准入，不再设立新的生产剧毒化学品企业。认真做好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继续推进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安全生产执法、安全生产治理“三项行动”，全面加强安全生产法制体制机制、安全生产能力、安全生产监管队伍“三项建设”。继续深化“打非、治违、抓责任”，突出抓好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和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的专项治理，严防事故发生。

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认真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及时公开调查处理结果，接受社会监督。采用事故通报、约谈、现场会等方式，推动安全生产工作。加强道路交通事故调查处理，严肃追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加强安全中介机构管理，充分发挥中介机构和专家队伍的作用，努力为企业提供安全服务和技术支撑。

（二）强化企业主体责任

企业是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全面负责。各级各部门要加大督导检查力度，推动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要向政府承诺安全守法经营，自觉接受政府监管和行业管理。要健全安全管理机构，配齐安全管理人员，高危行业要设置安全生产总工程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积极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

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要严格执行安全设施“三同时”规定。严禁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出租或发包给不具备安全资质的劳务组织。切实抓好企业试生产、检修及复工阶段的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劳动安全防护，配备劳动防护用品，保障职业卫生健康。

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年内至少开展一次预案演练。定期对重大危险源进行评估、辨识、登记，及时排查事故隐患。企业要实行“四个报告”制度，即报告安全生产基本情况，报告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履职情况，报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和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三、突出三个加强

（一）加强基层工作。要高度重视和加强基层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狠抓基层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不断充实安全监管力量，确保监管机构、人员、经费、设施设备“四到位”。区安监局要配备副科级的安全生产总工程师。各镇（街道）安监机构按副科级建制设置，配备 3-5 名专职安监人员。加强职业卫生安全监管体制建设，建立工作机构，理顺监管职能，认真组织开展职业安全法规宣传教育和作业场所检查。加强基层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积极开展争创安全生产“双基”工作先进区、镇（街道）和创建安全社区、

安全标准化示范园区、安全标准化示范企业和“安全班组”先进单位活动，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工作。

（二）加强基础工作。企业要建立完整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工作标准，使安全生产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和精细化。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工艺纪律、操作规程。加强现场管理、重大危险源监控和生产、技术、设备、定员、定额等基础性管理。强化生产一线特别是班组建设，突出岗位练兵和安全评比活动，大力开展全员安全培训教育，全力打造“安全型”职工队伍。各级各部门要通过各种形式推进安全监管队伍思想作风、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建设，努力建设“政治过硬、业务精通、作风优良、廉洁清正”的安全监管队伍。要创新监管手段，加强装备建设，不断提高监管保障能力。

（三）加强信息化建设。按照“基础工作信息化、信息工作基础化”的要求，加快推进信息化在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中的应用。完善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系统，建立企业基本情况和监管情况信息数据，突出风险分析、信息报告、预测预警、综合研判、隐患整改、预防事故等功能，实现全面覆盖、信息共享和远程监管。要整合安全生产信息资源，拓展系统监控功能，扩大安全监控范围，逐步将运输企业、建筑工地、压力容器（管道）安全监管纳入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系统，实现联网联控，推动政府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提高安全监管效能。

四、抓好四个重点

（一）重点抓好科技兴安。把安全生产纳入科技发展规划，实施“科技兴安”战略，推进安全生产科技创新与进步，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加强安全科技研究，推进安全技术改造，推广利用安全可靠的技术、工艺、设备、材料，淘汰不安全的生产装置。高危行业要全面推行和安装自动化控制、安全连锁装置，不断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新建危化品建设项目必须安装自动化控制和安全连锁装置。加快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装备更新工作，努力提高应对事故灾难的能力。

（二）重点抓好安全标准化工作。开展安全标准化活动，建设安全标准化企业，是实现本质安全，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重要途径。要继续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以点带面、稳步推进”的原则，进一步明确目标，落实责任，采取与建设项目“三同时”、安全生产许可审查和日常监管监察相结合的方法，在各行各业大力开展安全标准化创建活动，推动企业实现管理工作标准化、生产流程标准化、生产行为标准化、生产条件标准化，努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三）重点抓好企业班组建设。班组是企业最基本的生产单位，也是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最终落脚点。要坚持以点带面，逐步推进的原则，大力开展创建“安全班组”活动，加强现场安全管理。结合班组长岗位特点，狠抓班组长安全培训，提高履职能力。各部门要针对行业特点制定创建安全班组指导意见，明确创建安全班组标准、目标和考评机制，推进安全班组创建活动深入开展。

（四）重点抓好职工培训教育。安全生产培训教育是实现本质安全的基础工作。企业要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制度，针对不同岗位特点开展经常性的全员安全培训教

育。突出抓好新员工、转岗员工和外来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建立员工培训、考核档案，定期进行再培训教育。要完善安全生产培训考核体系，实行培考分离，规范培训内容，不断提高培训质量。

五、健全五个机制

(一) 健全部门联动机制。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强化职能建设，加大监管力度，认真做好监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本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管理和指导，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通过政府授权，依靠专业特长和行业组织优势，参与安全检查和督查工作，当好安全监管的参谋和助手。要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组织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作用，组织开展群众性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法制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维权意识。政法和监察部门要积极参与安全生产监管联动，积极参与事故调查处理，推动安全生产。

(二) 健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企业是隐患排查治理的责任主体。要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做到“治理责任、治理资金、保证措施、时限要求和应急预案”五落实。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健全完善隐患排查分级管理和重大危险源分级监控制度，督促和指导落实层级管理责任，实现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要按照分级管理原则，落实重大隐患公告公示、挂牌督办、跟踪治理和逐项整改销号等制度。要充分发挥企业自查、专家检查、政府督查三个作用，督促和指导企业及时整改安全隐患。

(三) 健全打非治违工作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健全打非治违工作责任制，明确打非治违牵头部门和职责。深入开展“打非”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执法行动，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规范安全生产经营秩序。认真开展“治违”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治理行动，着力解决安全生产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杜绝“三违”现象发生，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得到进一步深化。

(四) 健全舆论监督机制。各新闻单位要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各级加强安全生产的重大举措，宣传安全生产工作的先进典型和经验。各新闻媒体要播发安全生产公益广告。要建立健全突发事故灾难新闻发布机制，对典型生产事故和重大事故隐患要进行曝光。要广泛宣传利用“12350”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特服电话，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要加强安全文化建设，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和日常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切实提高安全生产工作的社会认知度，营造人人参与、齐抓共管安全生产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

(五) 健全应急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体制和机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要建立与公共应急救援资源相补充的区域化、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提高处置突发事故灾难的能力。加强应急救援装备建设，储备满足抢险救援需要的物资。建立完善防范自然灾害预报预警预防联合处置机制，做到信息共享、反应迅速、协调有序、科学处置。要制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要实行应急救援经费统筹管理，切实加强应急救援队伍的管理，实现与消防队伍的联动，充分发挥事故抢险救援突击队的作用。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 实施方案（2010-2011年）的通知

周政发[2010]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周村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10-2011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二日

周村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10-2011年）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的通知》（国发〔2009〕1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的通知》（鲁政发〔2009〕90号）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的通知》（淄政发〔2009〕75号）要求，结合周村区医药卫生工作现状，2010-2011年着力抓好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公立医院改革试点五项重点改革，坚持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提高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可及性，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有效解决当前医药卫生领域的突出问题，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加快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

（一）基本医疗保障覆盖城乡居民。到2011年底，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镇居民医保）参保率均提高到90%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下简称新农合）参合率稳定在95%以上。2010年底前，确保各类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和困难企业职工纳入城镇职工医保。积极推进城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和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医保。参加城镇职工医保有困难的灵活就业人员和农民工，可以自愿选择参加城镇居民医保；农民工可自愿选

择参加户籍所在地的新农合。

(二) 基本医疗保障水平逐步提高。建立国家、单位、家庭和个人责任明确、分担合理的多渠道筹资机制，逐步提高城镇居民医保、新农合筹资标准和保障水平。2011年，各级财政对城镇居民医保的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20元；2010年，各级财政对新农合的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00元，2011年提高到每人每年120元，个人缴费30元。逐步提高住院费用报销比例，扩大和提高门诊费用报销范围和比例。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最高支付限额分别提高到职工年平均工资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6倍左右，新农合最高支付限额提高到全市农民人均纯收入的6倍以上。

(三) 城乡医疗救助制度不断完善。积极推进城乡医疗救助，在全区建立起资金来源稳定、管理运行规范、救助效果明显的医疗救助制度。将城镇低保家庭、农村五保户及其他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纳入城镇居民医保或新农合。逐步降低或取消医疗救助起付线，合理设置封顶线，不断提高救助水平。简化救助程序，规范操作流程，鼓励和推行定点医疗机构即时结算医疗救助费用办法，方便困难群众。

(四) 基本医疗保障管理服务水平稳步提高。区医保经办机构与医药服务提供方要合理确定药品、医疗服务和医用材料支付标准，控制成本费用。扩大城镇职工医保和城镇居民医保按人头付费、按病种付费、总额预付等医疗费用结算方式改革范围，到2011年全面推开。改进医疗保障服务，落实参保人员就医“一卡通”，实现医保经办机构与定点医疗机构直接结算。允许参加新农合的农民在统筹区域内自主选择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建立异地就医结算机制，制定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就地就医、就地结算办法。落实好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障关系跨地区、跨制度转移接续办法，做好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新农合、城乡医疗救助制度之间的衔接。区政府逐步整合基本医疗保障经办管理资源，完善城乡一体化的基本医疗保障管理制度。在确保基金安全和有效监管的前提下，提倡政府购买医疗保障服务，逐步委托具有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经办各类医疗保障管理服务。

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管好用好各类医保基金，提高基金使用效益。合理控制基本医疗保障基金的年度结余和累计结余。城镇居民医保、新农合统筹基金当年结余率原则上控制在15%以内，累计结余不超过当年统筹基金的25%。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风险调剂金制度。基金收支情况定期向社会公布。

二、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一) 建立基本药物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便民惠民的农村药品供应网络，鼓励药品零售企业发展连锁经营。完善基本药物国家储备制度，及时调整充实基本药物储备。严格执行全省统一的基本药物采购价格和集中采购实施办法，建立完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平台，对基本药物实行规范公开集中采购。

(二) 建立基本药物配备使用制度。所有零售药店和医疗机构均应按规定配备和销售国家基本药物，满足患者需要。不同层级医疗卫生机构都要严格按照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比率使用基本药物。2010年，在全区5个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基本药物制度

试点工作，其他各类医疗机构也必须按规定使用基本药物。2011年，所有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在落实财政补助的同时，逐步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强化用药指导和监管，严格执行基本药物临床应用指南和基本药物处方集。完善执业药师制度，零售药店必须按规定配备执业药师和药学技术人员为患者提供购药咨询和指导，允许患者凭处方到零售药店购买药物。各医疗保障定点单位要把基本药物全部纳入基本医疗保障药品报销目录，报销比例明显高于非基本药物。

(三) 加强基本药物质量安全监管。强化政府对基本药物质量监管的责任，健全和完善农村药品监管网络。加强对基本药物高风险品种的监管。逐步对基本药物经营使用重点单位、重点环节进行实时监控。健全基本药物监督抽验工作机制，对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品种实行全覆盖定期质量抽验。加强基本药物不良反应监测，落实基本药物的召回制度和质量责任可追溯制度，保证群众使用药物安全。

三、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一)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按照已经确定的区、镇、村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规划和标准，大力争取中央、省、市支持和各级政府投入，2年内全面完成北郊、萌水、王村3处中心卫生院、1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和省确定的92处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建设任务。2年内90%的镇卫生院设置中医科和中药房，并配备必要的中医诊疗器具。制定周村区区域卫生规划，条件适宜时，启动区人民医院、开发区卫生院的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理顺基层卫生管理体制，强化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根据机构编制规定和有关标准，对镇、开发区卫生院人员编制进行重新核定。

(二) 充实和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内容和方式。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使用适宜技术、适宜设备和基本药物。2年内每年面向农村和城市社区筛选推广20项适宜卫生技术，为城乡居民提供安全有效的低成本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转变服务方式，通过流动医疗服务车等多种形式，在乡村、社区开展巡回医疗；要根据患者需要，采取上门服务、主动服务和连续服务，开展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制定分级诊疗标准。在此基础上，开展社区首诊试点，建立健全基层医疗机构与上级医院双向转诊制度。全面实行人员聘用制，建立能进能出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建立以服务质量和数量为核心、以岗位责任与绩效为基础的考核和激励制度。

(三) 改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成本通过政府补助和医疗服务收费补偿，依据国家规定核定的基本建设、设备购置、人员经费以及所承担公共卫生服务的业务经费，由政府通过定额定项和购买服务等方式补助。医务人员的工资水平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平均工资水平相衔接。实行药品零差价率销售后，药品收入不再作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补偿渠道，不得接受药品折扣。探索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收支两条线等管理方式。

对社会力量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其提供的公共卫生服务，采取政府购买服务

等方式给予补偿；符合医疗保险定点条件的，其提供的基本医疗服务，通过签订医疗保险定点合同等方式，由基本医疗保障基金等渠道补偿。

（四）强化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从2010年起，实施以卫生人力支持和技术帮扶为主要内容的“卫生强基工程”，推动卫生人力和技术资源向基层流动；探索城乡卫生一体化新路子，形成人才进能出、积极向上、安心扎根基层工作的人员管理机制。

加强基层卫生人才培养。从2010年起，连续2年每年招考6名自愿到镇卫生院工作的临床医学本科毕业生，在区级医院培训1年后派往工作单位。2年内规范化培训农村和城市社区医疗卫生人员400人次。区级医院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医务人员进行为期6个月至1年的临床技能进修，2年内培训一遍。落实城市医院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生申报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前到农村医疗卫生机构服务一年以上的政策。

四、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

（一）加强城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城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医疗供血、卫生监督和计划生育等专业公共卫生服务网络，重点改善精神卫生、卫生监督、妇幼卫生、计划生育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设施条件，增强农村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积极推动基层医疗卫生资源的优化整合。提高疾控机构实验室设备装备水平，逐步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增强重大疾病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测预警和处置能力。积极推进区精神病院、区卫生监督所、区妇幼保健院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今年重点做好区精神病院建设各项前期准备工作，积极对上争取政策。

完善区、镇（社区）卫生应急网络。到2011年，初步完成区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与决策系统建设。建立和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机制，保障卫生应急工作需要。

（二）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治、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慢性病管理和重性精神疾病管理等九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到2011年，普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城乡和地区之间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明显缩小，具体目标：完成60%的人群建档工作，0-6岁儿童预防接种覆盖率达到90%以上，0-3岁儿童保健管理率达到90%，孕产妇和老年人保健管理率分别达到90%和60%，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达到50%以上，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率达到65%以上。加强全民健康知识普及，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其他社会资源，广泛开展健康知识宣传教育。

（三）落实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继续实施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疾病防控和国家免疫规划等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提高现行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水平和质量，控制结核病、艾滋病和免疫规划针对传染病等重大传染病发病率。按照全市统一部署，2010-2011年，为15岁以下3503人补种乙肝疫苗；对农村妇女进行乳腺癌筛查；为全区农村妇女孕前和孕早期免费补服叶酸；对农村妇女住院分娩进行补助；为贫困白内障患者开展复明手术；推进农村改水，对集中式供水开展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

(四)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经费、发展建设经费、公用经费和业务经费由政府预算全额安排，服务性收入全部上缴财政专户或纳入预算管理。逐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2010 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不低于 15 元，2011 年不低于 20 元。落实传染病和其他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从事高风险岗位工作人员的待遇政策。对乡村医生承担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任务，政府按全市统一标准给予补助。

五、开展公立医院改革试点

(一) 推进公立医院体制机制改革。在全市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的基础上，积极稳妥地推进全区公立医院改革。公立医院要坚持维护公益性和社会效益原则，坚持以病人为中心。积极探索政事分开、管办分开的人事制度改革，界定公立医院所有者和管理者的责权，完善医院法人治理结构，改进完善院长选拔任用办法，建立符合公立医院特点的岗位设置管理制度，探索完善符合医务人员成长规律和工作特点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健全住院医师培养和流动机制。

(二) 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监管机制。建立以公益性为核心的公立医院绩效评估管理体系和医疗质量安全评价管理体系。探索建立由卫生行政部门、医疗保险机构、社会评估机构、群众代表和专家参与的公立医院质量监管和评价制度。严格医院预算和收支管理，加强成本核算与控制。建立健全公立医院财务决算审计和院长经济责任审计制度。卫生行政部门要认真履行行业监管职责，积极开展医疗机构巡查和考核评价，完善监管措施，改进监管方式，不断提高医疗卫生行业管理水平。全面推行医院信息公示制度，健全完善医患沟通评价制度，接受社会监督。医疗服务信息、价格和费用、贵重药品和特殊检查等必须让患者知情同意，不断提高住院病人随访率。

(三) 改革公立医院补偿机制。全面落实政府投入政策，逐步将公立医院补偿由医疗服务收费、药品加成收入和财政补助三个渠道改为医疗服务收费和财政补助两个渠道。政府负责公立医院的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和政策性亏损补偿等，对其承担的公共卫生任务给予专项补助，保障政府指定的紧急救治、援外、支农、支边等经费。对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和医疗机构开办的中医、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等业务在投入政策上予以倾斜。

推进医药分开。逐步取消公立医院的药品加成，不得接受药品折扣，由此减少的收入或形成的亏损通过增设药事服务费、调整部分技术服务收费标准、增加政府投入等途径解决，药事服务费纳入基本医疗保障报销范围。积极探索医药分开的多种有效途径。适当提高医疗技术服务价格，降低药品、医用耗材和大型设备检查治疗价格。

公立医院提供特需服务的比例不超过全部医疗服务资源的 10%。

(四) 加快形成多元办医格局。按照区域卫生规划，制定全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明确设置数量、布局、床位规模、大型医疗设备配置和主要功能。

支持和鼓励民营资本举办营利性或非营利性医院。民营医院在医保定点、科研立项、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继续教育等方面，与公立医院享受同等待遇；对其在服务准入、监督管理等方面一视同仁。落实非营利性医院税收优惠政策，完善营利性医院税收政策。

六、强化保障措施，确保改革顺利推进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区政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统筹组织和协调全区的改革工作。区政府有关部门要根据国家出台的配套文件及省、市相关贯彻落实意见，及时研究制定我区的贯彻落实意见。

（二）突出重点，落实资金。要按照国家、省、市的统一部署，抓住关键环节，突出工作重点，认真落实各项投入政策，调整支出结构，转变投入机制，改革补偿办法，切实保障改革所需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加强宣传，正确引导。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强宣传教育，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理解、支持和积极参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要制定分步骤、分阶段的宣传方案，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改革的目标任务和主要政策措施，正确引导社会预期，为深化改革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政府投资项目 跟踪审计办法的通知

周政发[2010]10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办法》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二〇一〇年二月一日

周村区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审计监督，规范政府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机关国家建设项目审计准则》、《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管理办法》、《淄博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是指审计部门采用跟踪审计方式对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准备阶段、项目实施阶段、竣工决算阶段实施全过程的审计监督。

本办法所称政府投资项目，是指以本区财政性资金和国有资产投资或者融资为主的基本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包括本区各级行政事业单位自筹资金、自行建设的工程项目。

第三条 区审计部门主管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监督工作，负责本办法的组织实施。

发改、建设、财政、规划、国土资源等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调配合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督工作；建设单位和项目相关单位应当接受审计监督，配合做好审计工作。

第四条 政府投资项目应当接受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社会中介机构的审计、建设单位及其主管部门的内部审计，不得取代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

第五条 实施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时，建设单位为主要被审计单位。同时，依照法定程序对勘察、设计、拆迁、施工、监理、采购、供货、评估、咨询等单位（以下简称项目相关单位）与政府投资项目有关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第六条 审计部门应当根据政府投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坚持“全面审计、突出重点”的原则，选择重点项目安排跟踪审计，列入年度跟踪审计项目计划。当年未完成或者是跨年度实施的项目，应当作为续审项目列入下年度跟踪审计项目计划。

第七条 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和项目相关单位（以下简称被审计单位）应当按照要求，向审计部门提供项目批文、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招投标资料、施工资料、竣工决算等与建设项目有关的资料。

被审计单位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条 审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按照公开透明的原则，组织符合法定资质和具有良好信誉的社会中介机构，或者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实施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并对审计质量进行监督。

第九条 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招标、合同等相关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经过审计部门审计后，方可办理工程结算或者竣工结算，其审计结果作为工程价款结算的依据。

未经审计，建设单位不得办理工程结算和结转固定资产。

未经决算审计，建设单位及相关部门不得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第十条 根据工程的进度安排，建设单位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拨款提供的依据和相关数据资料应当报审计部门监督；工程竣工后，政府有关部门应当根据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认定情况结算。

第十一条 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分为前期准备阶段审计、项目实施阶段审计、竣工决算阶段审计。

第十二条 前期准备阶段跟踪审计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 检查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文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概算批复等文件是否齐全，概（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准确；

(二) 检查建设用地批准、建设规划及施工许可、环保及消防批准、项目设计及设计图审核和房屋拆迁许可等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三) 监督建设单位招投标工作，建设单位组织的招投标会议应当通知审计部门参与；

(四) 监督建设单位与其他单位签定承包合同，检查与各建设项目相关单位签订的合同条款是否全面、合法、公平，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是否一致，国家审计条款在合同中有无体现；

(五) 检查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编制范围是否完整，编制依据及采用规范、标准是否正确，设计方案是否经济合理。

第十三条 项目实施阶段跟踪审计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 履行合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有关的单位是否认真履行合同约定条款，有无违法分包、转包工程；如有变更、增补、转让或者终止，审查其真实性、合法性；

(二)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有无超出标准预算范围投资和不按照预算批复的规定购置自用固定资产，挤占或者虚列工程成本等问题；

(三)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检查建设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工程签证、验收，设备材料采购、验收、领用、清点，费用支出报销等内控制度，督促、指导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机制；

(四) 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签证手续是否合规、及时、完整、真实。单项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超过该单项工程原设计造价 5% 或者金额超过 3 万元的，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共同认定，经审计部门审核并报区政府确认后，方可组织施工；事后送审的不予审核确认，不得进入工程结算；

(五) 工程变更事项，建设单位必须在工程变更实施前将变更原因、设计变更图纸、需调整的工程量、变更部分预算等以书面形式报审计部门，审计部门应当及时出具审核意见；现场签证事项，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告知审计部门进行现场审核，并提供书面和影像等资料，审计部门应当及时出具审核意见；

(六) 政府投资项目的材料采购合同、材料价格，建设单位应当以书面材料形式报送审计部门，审计部门应当及时出具审核意见；

(七) 建设资金到位情况是否与资金筹集计划或者与投资进度相衔接，有无大量资金闲置或者因资金不到位而造成停工待料等损失浪费现象；

(八) 建设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工程进度付款，有无挤占、挪用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办公司或者外借使用等问题；对往来资金数额较大且长时间不结转的预付工程款、预付备料款应当查明原因，防止超付工程款现象；

(九) 建设单位管理费用支出是否符合“必须、节约”的原则，审查其真实性、合规性。

第十四条 竣工决算阶段跟踪审计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审查工程结算和工程财务资料，核对决算材料，超、欠供材差计算是否正确，结算凭证是否合法；

（二）审查工程库存物资的财务处理是否合规；

（三）审查工程建设配套设施费支出，贷款利息和资金占用费是否真实，分摊是否合理，有无挤占工程投资支出；

（四）建安工程投资真实性、合法性。审查竣工图纸及相关资料的真实可靠性，竣工资料与实物是否一致；依据竣工图纸、工程签证资料和工程计算规则，确定工程量的真实性以及工程定额套用与取费或者应用投标单价的准确性；审查合同中关于工期、质量等奖罚条款的实际执行情况；

（五）政府投资项目基建收入、结余资金审计。重点检查建设期间收入的形成和工程投资结余资金分配比例的真实性、合法性；

（六）政府投资项目交付使用资产审计，核实交付的固定资产是否真实、是否办理验收和交付手续；

（七）尾工工程审计，审查建设单位预留政府投资项目未完工程投资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八）对总包单位、分包单位、零星工程承包单位提报的竣工结算，依据有关工程预结算规定进行审计，出具审计结论；

（九）政府投资项目投资效益审计，依据有关经济、技术、社会和环境等指标，对政府投资项目投资决策的有效性、经济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分析影响投资效益的各种因素。

第十五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项目竣工后一个月内向审计部门提交经初审后的工程结算资料，审计部门按照审计程序组织人员或者委托中介机构实施审计，中介机构一般在二个月内向审计部门提交工程价款结算审计报告。

第十六条 对利用政府投融资类建设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按照建设工程提报值的0.3%和工程审减值的5%收取，建设工程提报值的0.3%部分由建设单位支付，工程审减值的5%部分由施工单位支付。

第十七条 审计部门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跟踪审计，在审计实施三日前，应当向被审计单位送达跟踪审计通知书。跨年度跟踪审计项目涉及审计内容重大变化、审计组主要成员调整时，应当重新送达跟踪审计通知书。

第十八条 跟踪审计项目审计结束，应当依据法定程序出具审计报告。跨年度的跟踪审计项目可以根据需要出具年度跟踪审计报告。

审计部门在实施跟踪审计过程中，对要求被审计单位进行整改的内容，应当出具跟踪审计建议书。

第十九条 在跟踪审计中被审计单位有下列行为、依法应当给予处理、处罚的，审计部门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依法作出审计决定；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由其他有关部门处理、

处罚的，审计部门应当作出审计移送处理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未经审计部门审计，办理工程结算或者竣工验收的；
- （二）被审计单位不按照审计部门的要求提供有关资料或者提供虚假资料的；
- （三）建设项目招标文件中没有以审计结论作为工程价款结算依据的实质性要求或者未在建设项目发承包合同中对此实质性要求作出具体约定的；
- （四）因勘察、设计单位的过错而造成项目重大预算失控和投资损失的；
- （五）建设单位擅自扩大建设规模、提高建筑装饰和设备购置标准以及建设计划外工程的；
- （六）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未通知审计部门现场见证的；
- （七）工程结算中多计工程款项的；
- （八）其他应当处理、处罚的行为。

其他有关部门依法处理、处罚的，应当将处理、处罚结果告知审计部门。

第二十条 已办理结算的建设项目，审计部门对设计、施工等单位违反国家规定多收取的国家建设资金予以收缴。

第二十一条 审计部门应当检查和监督被审计单位对跟踪审计建议书、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的采纳、整改和落实情况。

第二十二条 审计部门对审计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应当将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的跟踪审计结果向本级人民政府报告，并依据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告。

第二十三条 审计人员在跟踪审计时，应当依法审计，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遵守有关廉政纪律规定，保守其在执行业务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审计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收受贿赂、泄露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行为的，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未作规定的，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周村区国家建设项目审计监督暂行规定》（周政办字[2003]102号）同时废止。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10 年第一批工业和服务业 重点项目的通知

周政字[2010]1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十届八次全委会议精神，坚定不移地按照“一二三四”的总体发展思路目标，以解放思想为动力，以“上项目、转方式、调结构、促发展”为主线，着力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优化结构，深入抓好项目建设，经研究，确定年产 5 万吨镀锡原板等 27 个工业项目、淄博汽车文化广场等 13 个服务业项目为 2010 年第一批工业和服务业重点项目，现予以公布（具体项目明细见附表）。

全区第一批工业重点项目计划总投资 332530 万元，当年计划投资 230891 万元，其中：贷款 96800 万元，自筹 134091 万元。27 个重点项目中，新建项目 20 个，计划总投资 160293 万元，当年计划投资 123480 万元；续建项目 7 个，计划总投资 172237 万元，当年计划投资 107411 万元。全部项目投达产后，可年新增销售收入 1021000 万元，利润 85559 万元，税金 58866 万元。

全区第一批服务业重点项目计划总投资 591600 万元，当年计划投资 137600 万元。13 个项目中，新建项目 8 个，计划总投资 536100 万元，当年计划投资 101100 万元；续建项目 5 个，计划总投资 55500 万元，当年计划投资 36500 万元。

各项目承建单位和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项目建设的领导、组织和协调，严格项目管理，严格落实项目责任制，确保项目早日开工，按期竣工投产，发挥效益。有关部门要切实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服务。

- 附：1、周村区 2010 年第一批工业重点项目明细表
2、周村区 2010 年第一批服务业重点项目明细表

二〇一〇年二月十日

附件 1:

周村区 2010 年第一批工业重点项目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承担企业名称	计划总投资			2010 年计划			新增产品名称及能力	新增经济效益			项目起止时间	企业负责人
				合计	固定资产	贷款	合计	固定资产	贷款		销售收入	利润	税金		
合计 (27 个)				332530	282926	142500	230891	195006	96800		1021000	85559	58866		
新建项目 (20 个)				160293	137389	70500	123480	105495	58800		401000	41398	25245		
1	节能灯、LED 照明产业园	计划占地 113 亩, 建设生产车间 6.9 万平方米、办公楼等配套设施 3.1 万平方米, 购置日本 JUKI 贴片机回流焊, 环球自动插件机, 台湾灯管自动生产线及节能灯自动组装线, 美国 KS 的固晶机、ASM 焊线机等。	山东科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8000	10000	10000	10000	5000	大功率节能灯、LED 照明产品 1 亿只	38500	4500	2300	201005-201204	陈炜 (北郊镇)

2	年产5万吨镀锡原板	新建厂房2万m ² ，新上镀锡生产线。	山东凤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16000	10000	22000	16000	10000		95000	4200	2100	201005-201012	田家奎 (开发区)
3	年产5万吨树脂多元醇	新增土建5000m ² ，各种反应设备242台(套)。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14900	12000	17000	14900	12000	5万吨树脂多元醇	32500	2800	2000	201004-201012	王怀业 (开发区)
4	兰雁集团搬迁改造	一期工程建设服装综合楼1.7万m ² ，服装水洗车间3700m ² ，搬迁老厂设备并实施设备升级改造。	淄博兰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10000	8000	7000	5000	4500		16000	900	800	200909-201012	盛文中 (开发区)
5	年产100万平方米水处理脱盐膜(中空纤维膜)高技术产业化	总规划建筑面积2万m ² ，购置安装反渗透生产线、纳滤膜、超滤膜生产线各10条。其中2010年新建生产厂房1万m ² ，各购置安装反渗透膜生产线、超滤膜生产线5条。	山东恒沅膜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10000	6000	6000	6000	3000	水处理脱盐膜100万平方米	50000	12500	7500	201006-201112	胡业挺 (北郊镇)
6	年产1.4万吨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新建办公楼、化验楼、车间、仓库等17980m ² ，购置聚合釜、净化釜、储料罐等设备60台(套)。	山东金鲁化工有限公司	11180	10295	4000	11180	10295	4000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1.4万吨	16000	1814	629	201003-201012	冯乃金 (永安办)

7	高档中被及婴儿服饰技改	新建厂房 16000 m ² , 办公楼、宿舍等 3000 m ² , 购置毛巾织机 100 台、辅助设备 150 台、服装设备 180 台。	淄博澳迪森纺织用品有限公司	7000	6200	3000	7000	6200	3000	浴巾 50 万条 毛巾 30 万条 方巾 100 万条	12000	720	400	201005-201112	景光明 (开发区)
8	年产 90 万只塑料桶	新建厂房 5000 m ² 、仓库 8000 m ² 、办公楼 1800 m ² , 购置国内先进的 SCJ230 系列全自动塑料中空成型机组流水线 6 条。	山东普业塑料有限公司	6500	6000	2000	3500	3500	2000	塑料包装桶 90 万只	12600	1236	386	201003-201110	王永波 (北郊镇)
9	1000 吨针织(经编)印花	新建厂房及仓库 25000 m ² , 购置经编机、染色机、印花机等设备 72 台(套)。	淄博祥业针棉制品有限公司	6500	5100	2500	6500	5100	2500		25000	2400	1250	201003-201012	王继友 (永安办)
10	2 万吨钢砂丸	建设厂房 1 万 m ² , 新上 2 条生产线。	淄博智行铸造有限公司	5000	3500	2000	5000	3500	2000	2 万吨	20000	1600	2300	201002-201012	陈翠 (南郊镇)
11	超精密数控机床	新建厂房 4000 m ² , 购置五面体数控加工中心 2 台。	西铁城(淄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000	4200	1500	5000	4200	1500	2400 台超精密数控机床	18000	1600	850	201003-201012	中岛圭一 (开发区)
12	年产 2000 吨精制玻璃管	新建年产 2000 吨精制玻璃管生产线 2 条, 新建钢构车间 4320 m ² 。	山东鲁王药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3500	3000	2000	3500	3000	2000	2000 吨精制玻璃管	5000	300	300	201001-201009	尹绪成 (王村镇)

13	半导体分立器件芯片	新建厂房,购置离子水设备、空压机、扩散炉、光刻机、真空镀膜机等设备。	淄博晨子电子有限公司	3313	2994	1000	2000	2000	1000	50万片	7500	1978	690	200908-201012	陈思太 (开发区)
14	1万吨不锈钢锻造	建设、改造厂房6000 m ² ,购置压力机等设备。	淄博天隆不锈钢有限公司	3000	2600	1000	3000	2600	1000	1万吨	5000	350	500	201003-201012	李宏伟 (南郊镇)
15	年产4000万只节能灯管	新建厂房3000 m ² ,引进4条节能灯管生产线。	山东方盛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1000	3000	3000	1000	节能灯管4000万只	15400	1840	500	201003-201012	苗城 (北郊镇)
16	高档水晶砖抛光	建设厂房6000 m ² 、购置水晶砖抛光生产线一条。	淄博嘉俊陶瓷有限公司	3000	2400	1000	3000	2400	1000		10000	700	1200	201002-201012	杨德军 (南郊镇)
17	涤纶高温印染、棉织品活性印花	扩建1200 m ² 厂房,新建10000 m ² 厂房,购置大幅面自动平网印花机、高温染色机、圆网印花机、连续蒸化机、定型机等设备。	淄博友诚毛绒制品有限公司	2700	2400	1000	1200	1000	800		5500	290	220	200909-201010	孙德敏 (开发区)
18	高精度减速机、中型电机扩产	建设厂房13000 m ² ,购置生产设备35台(套)。	淄博华普特电机有限公司	2600	2200	1500	2600	2200	1500		7000	600	900	201003-201012	韩怀胜 (南郊镇)

19	年产2.5万吨硅砖	建设钢构车间3200 m ² 、180米隧道窑炉一条,购置混碾机3台、球磨机2台、压力机10台、车铣刨床27台、密车120个、煤气站一座。	山东嘉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500	2300	1000	2500	2300	1000	5万吨硅砖	5000	750	300	201001-201008	毕思东 (王村镇)
20	6滴8组制瓶机技改	扩建厂房,新上设备	淄博嘉丰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2500	2300		2500	2300			5000	320	120	201001-201012	景传舜 (萌水镇)
续建项目(7个)				172237	145537	72000	107411	89511	38000		620000	44161	33621		
1	1,4-丁二醇及顺酐联产	新建年产5万吨1,4-丁二醇和3万吨顺酐生产装置各1套	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	46000	41500	25000	26000	21500	5000	丁二醇5万吨 顺酐3万吨	90000	12540	4800	200903-201009	卢锋 (永安办)
2	年产10万吨环氧丙烷	新建年产10万吨环氧丙烷装置1套	淄博永大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27500	13000	25000	22500	10000	环氧丙烷10万吨	143000	7000	2100	200905-201012	蒲伟 (永安办)
3	年产20万吨高档装饰板	新建生产制造车间、研发展厅检测中心、成套生产设备、办公楼及食堂公寓,建筑面积25160 m ² 。	山东凤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	21000	10000	12400	9000	5000	高档装饰板20万吨	130000	6000	3000	200906-201003	田家奎 (开发区)

4	年产30万吨炼钢用优质合成不定型耐火材料	建设年产10万吨镁质不定型材料、年产5万吨铝硅质不定型材料、年产5万吨焦宝石颗粒料和年产10万吨不烧制品生产线各一条。	山东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5237	22237	10000	25237	22237	10000	30万吨高档耐火材料	70000	14221	20221	201001-201101	刘修和 (王村镇)
5	10万吨不锈钢精整	新建厂房6000m ² ，购置不锈钢精整流水线一条。	淄博天隆不锈钢有限公司	18000	12000	6000	6000	4000	4000	精整不锈钢10万吨	150000	1600	900	200909-201005	李宏伟 (南郊镇)
6	钢砂钢丸扩产	新建厂房，新上生产设备。	淄博大亚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2800	5000	7000	6000	2000	6万吨	22000	1800	2000	200907-201112	韩庆吉 (萌水镇)
7	年产9000吨针织坯布加工	新建织造、染整、后整理等车间1.2万m ² ，办公楼及附房2000m ² ，购置织造圆机50台、染色机及后整理设备等30余台，新建2000立方米污水处理设施1处。	淄博金浩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0000	8500	3000	5774	4274	2000	针织坯布9000吨	15000	1000	600	200903-201106	王世俊 (北郊镇)

附件 2:

周村区 2010 年第一批服务业重点项目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2010 年计划		项目负责人	所属镇办
							投资	建设内容		
合计 (13 个)						591600	137600			
新建项目 (8 个)						536100	101100			
1	淄博汽车文化广场	淄博乾坤置业有限公司	309 国道高塘段	占地面积 31 公顷汽车文化广场, 15 个汽车 4S 店、汽车博物馆、F3 赛道、汽车配件等	2010-2014	100000	20000	新建 9000 平方米展厅、5 个汽车 4S 店	郭加春	南郊镇
2	山东建德不锈钢超市	淄博帝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西五台县天河矿业有限公司	309 国道立家村段	10500m ² 不锈钢超市	2010	3100	3100	商贸大厦及不锈钢超市	王启发	丝绸办
3	古商城知味斋大酒店	知味斋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古商城汇龙园	宾馆酒店	2010	8000	8000	10000 m ² 宾馆	李 红	大街办
4	庞大汽贸城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郊镇	占地 100 亩, 展厅 5 万 m ²	2010-2012	10000	10000	50000 m ² 、8 个 4S 店	潘富存	南郊镇
5	龙马不锈钢仓储加工中心	龙马不锈钢有限公司、太原鑫昌达有限公司	南郊镇	占地 200 亩, 营业楼 1 万 m ² 、加工车间 9 万 m ²	2010-2012	15000	11000	仓储及营业设施 10 万 m ² , 设备等	刘宗胜	南郊镇
6	一汽大众、雷克萨斯 4S 店	淄博众服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郊镇	占地 40 亩, 展厅 12000 m ²	2010	4000	4000	展厅 12000 m ²	邱 晓	南郊镇

7	中国·淄博国际物流港	陕西高强集团等	309 国道贾黄、张楼段	占地 3000 亩，总投资 38 亿元，建设 224 万 m ² 仓储物流加工区、商品交易区、配套商务区	2010-2013	380000	30000	10 万 m ² 仓储物流加工中心和 10 万 m ² 商品交易区	同小宁	南郊镇
8	齐鲁商务交流中心	淄博道和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张周路东涯村段	项目建设用地 125 亩，建设面积 77 余亩，会馆建筑面积 3.13 万平方米	2009-2010	16000	15000	征地 125 亩，会馆建筑面积 3.13 万平方米	张勇	北郊镇
续建项目（5 个）						55500	36500			
1	中国轻纺科技城二期	山东世纪德润置业有限公司	309 国道贾黄段	配套设施 80000 m ²	2010	15000	15000	轻纺城市场配套设施	郑梅	南郊镇
2	中国北方不锈钢二期	淄博浦新置业有限公司	309 国道正阳路口	不锈钢市场配套仓储加工设施	2010-2011	20000	10000	仓储设施	郁晓东	丝绸办
3	淄博福王家具红木馆	淄博福王家具有限公司	南郊镇	15000 m ²	2010	3500	3500	15000 m ² 红木馆	王汉东	南郊镇
4	核心景区四合院建设	周村古商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鲁王建工	核心景区内	状元府东扩、烧饼展馆、民俗旅馆、票号东扩、民俗展馆扩建、陶吧、金五福餐饮娱乐	2008-2010	5000	3000	状元府东扩、烧饼展馆、民俗旅馆、票号东扩、民俗展馆扩建、陶吧、金五福餐饮娱乐	尚志胜	大街办
5	汇龙街片区开发	周村古商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鲁王建工	古商城西侧	知味斋大酒店、星级影院、金周台美食广场、旅游购物区、鉴宝大厅、汇龙园	2008-2010	12000	5000	知味斋大酒店、星级影院、金周台美食广场、旅游购物区、鉴宝大厅、汇龙园	尚志胜	大街办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下达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周政字[2010]2 号

区审计局、区财政局、区国税局、周村地税分局：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批转<省审计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解决重复检查问题的意见>的通知》（鲁政发〔2003〕19 号）精神，为进一步规范我区财经监督检查工作，加强对财经监督检查的统一调度和协调，切实解决财经监督检查部门对企业、单位的重复检查问题，经研究，同意区财经监督检查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制定的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现予以印发。

希望各有关部门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计划规定的检查范围、检查时限、检查内容认真组织开展工作。区审计部门要负责牵头搞好检查计划的日常组织协调事宜，其他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密切协作，确保检查工作取得实效。对超出计划范围、时限和检查内容的检查（不含上级主管部门统一部署的专项检查、举报检查），被检查企业和单位可以拒绝检查，区财经监督检查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给予制止和纠正。对未列入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又需要对企业 and 单位实施的检查，各财经监督部门在履行监督职责时，要将检查的有关情况和资料及时报送区财经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便做好有关组织协调工作。

附件：周村区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

周村区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部门名称：周村区审计局

2010 年 2 月

检查机关	受查单位或项目名称	检查时限	检查时间	检查方法	检查文件依据	检查内容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财政局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淄博市地方税务局周村分局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教体系统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卫生系统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建设系统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劳动系统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计生系统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预算执行
周村区审计局	萌水镇人民政府	2008—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政决算
周村区审计局	城北路街道办事处	2008—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政决算
周村区审计局	大街街道办事处	2008—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政决算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总工会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务收支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局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务收支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水资源管理办公室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务收支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农业局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务收支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区交通局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财务收支

周村区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部门名称：周村区审计局

2010 年 2 月

检查机关	受查单位或项目名称	检查时限	检查时间	检查方法	检查文件依据	检查内容
周村区审计局	山东淄博双岐面粉厂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周村区改制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资产负债损益
周村区审计局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周村区改制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资产负债损益
周村区审计局	淄博鑫耐达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周村区改制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资产负债损益
周村区审计局	淄博世纪车行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周村区改制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资产负债损益
周村区审计局	淄博鲁王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周村区改制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资产负债损益
周村区审计局	山东欣特瑞塑胶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周村区改制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资产负债损益
周村区审计局	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审计项目					
周村区审计局	上级审计机关安排的审计项目					
周村区审计局	信访举报案件审计项目					

周村区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部门名称：周村区审计局

2010 年 2 月

检查机关	受查单位或项目名称	检查时限	检查时间	检查方法	检查文件依据	检查内容
周村区审计局	周村三中新校区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汇龙街回迁楼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庆淄路连接线工程（正阳路南延）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汇龙湖绿化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胶济铁路周村东站广场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孝妇河治理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雨污分流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审计局	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		择机	待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第二十二条	工程、财务、 管理、造价等

周村区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部门名称：周村地税分局

2010 年 2 月

检查机关	受查单位或项目名称	检查时限	检查时间	检查方法	检查文件依据	检查内容
周村地税分局稽查局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催化剂齐鲁分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	2010 年	调帐和进点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涉税事项
周村地税分局稽查局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	2010 年	调帐和进点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涉税事项
周村地税分局稽查局	山东中齐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	2010 年	调帐和进点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涉税事项
周村地税分局稽查局	淄博凯景镀锌薄板有限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	2010 年	调帐和进点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涉税事项
周村地税分局稽查局	山东九州电力电线厂	2008 年度-2009 年度	2010 年	调帐和进点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涉税事项

2010 年度周村区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部门名称：周村区财政局

2010 年 2 月

检查机关	受查单位或项目名称	检查时限	检查时间	检查方法	检查文件依据	检查内容
财政监督局	周村区房地产管理系统	2009 年度	2010.2-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财务收支
财政监督局	周村区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2009 年度	2010.2-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财务收支
财政监督局	周村区文化局	2009 年度	2010.2-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财务收支
财政监督局	周村区外经贸局	2009 年度	2010.2-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财务收支
财政监督局	周村区实验幼儿园	2009 年度	2010.2-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财务收支
财政监督局	山东金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2010.7-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会计信息质量
财政监督局	淄博周北热电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2010.7-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会计信息质量
财政监督局	淄博海天纺织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2010.7-12	调帐	会计法、省财政监督条例	会计信息质量
财政监督局	上级安排的专项检查					按上级要求
财政监督局	举报案件的检查					

周村区 2010 年度财经监督检查计划表

部门名称：周村区国税局

2010 年 2 月

检查机关	受查单位或项目名称	检查时限	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检查文件依据	检查内容
区国税局	按上级机关工作安排进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文化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0]4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2009 年，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一二三四”的总体发展思路目标，开拓创新，干事创业，为促进全区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为表彰先进，树立榜样，经研究，决定对北郊镇政府等 26 个先进单位、张楼村文化大院等十佳文化大院、王村业余剧团等 13 支优秀文艺团队和毕玉秋等 45 名先进个人予以命名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文化工作者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增强做好文化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加快经济文化强区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周村区 2009 年度文化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二日

附件：

周村区 2009 年度文化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全区文化工作优秀单位（12 个）

北郊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文化局
区旅游局	区公安分局	区教体局

二、全区文化工作先进单位（14 个）

王村镇政府	萌水镇政府	城北路街道办事处
-------	-------	----------

大街街道办事处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区农业局
区安监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建设局
区园林局 区人武部政工科 周村交警大队
区广电中心 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三、周村区十佳文化大院

张楼村文化大院 立家村文化大院 杜家村文化大院
新建社区文化大院 十里村文化大院 毛家村文化大院
东衣村文化大院 大庄社区文化大院 前进社区文化大院
北谢村文化大院

四、周村区优秀文艺团队（13支）

王村业余剧团 萌水前坡业余剧团
南郊镇业余吕剧团 和家剧团
长安社区爱心艺术团 车站社区艺术团
西塘村天村锣鼓队 长行社区艺术团
陈桥文艺宣传队 周村区老年大学合唱团
天韵艺术团 周村区文化馆阳光舞动舞蹈队
周村区志愿者夕阳红文体活动队

五、全区文化工作先进个人（45人）

毕玉秋 陈兵 葛思绪 刘福 孙太俊 孙娜 郑冰 龚玲 药春亮
毕秀芹 毕晴晴 王修斋 王炅强 于本生 杜红玉 姜峰 孙启波 韩生祥
吕武 高云凤 周颖 王秀娟 樊红英 王兆芳 王文华 徐子刚 贾延美
刘永海 王芳 林维刚 肖连德 臧建建 季凯 杭永 袁志华 彭衍军
王桂清 闫涛 沈秀琴 颜景江 孙良 朱波 侯长胜 牟峰 张丽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卫生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0]5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2009年，全区各级各部门和卫生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解放思想、团结拼搏，扎实工作，

甲型 H1N1 流感、手足口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有序有效，基层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卫生保障能力及医疗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工作中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表彰先进，发扬成绩，扎实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经研究，决定对北郊镇政府等 10 个卫生工作优秀单位，大街街道办事处等 17 个卫生工作先进单位，区环卫局等 18 个爱国卫生工作先进单位，王嘉隆等 63 名卫生工作先进个人和李英等 10 名优秀乡村医生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及广大卫生工作者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增强事业心、责任感，干事创业、开拓进取，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2009 年度全区卫生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三日

2009 年度全区卫生工作 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一、卫生工作优秀单位（10 个）

北郊镇政府	王村镇政府	萌水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劳动保障局
区建设局	区卫生局		

二、卫生工作先进单位（17 个）

大街街道办事处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区经贸局	区教体局	区公安分局
区民政局	区人事局	区水务局	区环保分局
区审计局	区畜牧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周村规划分局
驻军 148 医院	市中医院		

三、爱国卫生工作先进集体（18 个）

区直机关工委	区总工会	区科技局	区交通局
区农业局	区文化局	区贸易局	区旅游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环卫局	区园林局	区文明办
周村工商分局	区食品药品监管分局	周村交警大队	
周村公路分局	区广电中心	《今日周村》编辑部	

四、卫生工作先进个人（63 人）

周军章 景丽红 王国强 王志勇 李东辉 王振刚 曹培娜 王玮 凤凰

杨丙寅 路光伦 黄胜利 潘 霞 李树军 林 强 胡新广 见 军 鲍泽亮
石先锋 刘 伟 杨 晖 李传贵 牛焕国 张雨禄 齐国伟 杨 东 王嘉隆
庞 昕 刘 兵 蔡海英 韩 玲 冯喜生 李 青 高树贤 王灵强 宗 杰
张 虎 丁 林 丁乃臣 毕秀芹 刘永海 李 强 张连喜 王桂雪 王 冰
徐 霞 郑维智 赵 勇 孙会美 周 颖 杨利军 吕 莹 徐冬梅 李 静
郭金龙 李秋恒 马海军 吕 峰 王浩荣 王新峰 吴振清 孙淑萍 马 刚
五、优秀乡村医生（10人）
李 英 王庆礼 张传水 张庆林 王锦超 张海涛 盛大勇 聂红燕 张恒龙
任秀琴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0]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2009年，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一二三四”的总体发展思路目标，认真履行职责，严格依法管理，成功创建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保障了全区人民饮食用药安全，为建设和谐周村、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做好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经研究，决定对在2009年度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王村镇政府等19个先进单位、姜尊儒等25名先进个人和在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创建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王村镇政府等24个先进集体、马海军等39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和广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严格执法，热情服务，扎实工作，努力保障全区人民饮食用药安全，为建设富强文明和谐幸福的新周村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2、全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六日

附件 1:

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19 个）

王村镇政府 萌水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北郊镇政府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区教体局 区公安分局
区财政局 区农业局 区卫生局 区贸易局
区粮食局 区畜牧局 区蔬菜局 周村质监分局
周村工商分局 周村盐务局 周村区食品药品监管分局

二、先进个人（25 个）

姜尊儒 沈 刚 苏乃刚 樊延飞 郑淑萍 张继勇 连传鹏 安 静 杨耀武
张晓东 董建宝 高志刚 陈 娟 周 彤 石 毅 王同新 宋本法 王爱芝
王 爽 刘永宝 王俊祥 冯喜生 杨秀春 张玉广 侯文娟

附件 2:

全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集体（24 个）

王村镇政府 萌水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北郊镇政府
大街街道办事处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城北路街道办事处 区农业局
区卫生局 区贸易局
区畜牧局 区蔬菜局
周村质监分局 周村工商分局
周村区食品药品监管分局 周村区实验中学
周村嘉周宾馆有限公司

山东知味斋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周村购物广场
淄博奥德隆经贸有限公司超市周村店
山东玉兔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周村烧饼有限公司

二、先进个人（39 个）

马海军 徐卫东 姜伟 张勇 孙宏丽 王迎新 张鹏 薛福胜 于春明
王世信 姜浩禄 王振林 王春花 王玲玲 孙华章 范慧兰 徐蕾 王长江
罗金荣 梅雷 陈婷婷 张保国 王灵强 孙航勇 张英军 荆杰 杨廷章
李俊仪 邵国亮 姜敏 张连喜 苏振珂 张素霞 高云 梁勋 王旭
张华志 刘述韬 李庆霞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0]7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2009 年，全区各级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理活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继续保持总体稳定，工作中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鼓励先进，促进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再上新台阶，区政府决定对在 2009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王村镇政府等 53 个先进单位和丁慎强等 51 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和广大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落实监管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以更加认真、专业、务实的工作作风，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为建设富强文明和谐幸福的新周村做出新的贡献。

附件：2009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

2009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53 个）

王村镇政府	北郊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大街街道办事处	区建设局
区安监局	区经贸局
区教体局	区公安分局
区交通局	区水务局
区外经贸局	区文化局
区卫生局	区环保分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周村质监分局
周村交警大队	周村消防大队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催化剂齐鲁分公司	淄博兰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中齐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堆城钼业光明（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多星电器有限公司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穗丰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璞泰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鲁王药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淄博利华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淄博嘉俊陶瓷有限公司
淄博森德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淄博清泉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山东金鲁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九州电力电线厂
周村社会福利海绵厂	周村华洋标线漆料有限公司
淄博荣泽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良品纺织有限公司
淄博星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嘉丰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淄博鲁特润滑油有限公司	淄博三元实业有限公司
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齐鲁华信高科有限公司
淄博奥迪森家用纺织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明英巾被有限公司
淄博市兴鲁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兴华树脂有限公司
淄博博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二、先进个人（51 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慎强	于宗林	于建萍	王文刚	王世银	王化敬	王波	王国上	王俊远
王超	王澄宇	史强	孙洪军	孙承星	毕于壮	毕经恺	李千生	李庆慧
李宗德	李钦佳	李家	李琨	刘君仁	刘克训	刘海	刘峰	刘斌
朱东升	陈宗城	陈奇聚	沙保良	孟杰	杨光明	杨传文	杨廷章	张英军

张洪军 张 勇 欧代华 聂振波 赵玉梅 赵迎潮 赵 勃 秦建亭 唐新博
徐新春 袁义军 梅永利 梁晓俊 隋新利 韩炯发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的实施意见

周政办发[2010]4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高我区公路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城市整体形象，根据市政府统一部署，经区政府研究，确定在全区组织开展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为保证活动扎实有效开展，现提出实施意见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政府主导、属地为主、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突出重点、标本兼治的原则，采取净化、绿化、美化、硬化、拆除、清理、遮挡等方式，力争通过一年高标准、高质量地集中整治，改善公路沿线环境面貌，美化公路沿线城镇景观，创造文明、优美、舒适、安全、畅通的公路通行环境。

二、整治范围和责任单位

整治范围：我区境内的国省道及县乡主要干线公路。重点是通往省运会场馆、比赛场地主要道路及2010年全国干线公路养护管理检查路线，分别是309国道周村段、张博路附线周村段、胶王路周村段、正阳路（济青高速下路口-萌山水库）等。

责任单位：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负责辖区内公路沿线两侧可视范围500米内及与国省道干线公路相接的农村公路可视范围内的路域环境整治；周村公路分局负责全区国省道干线公路的基础及综合管理的整治。

三、整治内容、标准及措施

（一）路域环境综合整治

1、**垃圾治理：**公路两侧（可视范围500米内）无垃圾、白色污染，公路边沟内无堆放农作物秸秆等现象，不得露天焚烧树木枝叶、枯草及其他废弃物。成立专门机构负责垃圾治理，提高垃圾收集率、压缩密闭运输率，实行统管统运，集中处理。国道、省道两侧不得设置露天垃圾池。（督导单位：区农业局、区环卫局）

2、**沿路绿化：**通往省运会场馆主要路线及迎检路线每侧种植不少于20米宽的林带，做到“三季有花、四季常青”；一般路段尽可能种植林带，不宜种植林带的，要与自然景观相协调。对沿路可视范围内的荒山、破损山体、河道等生态环境进行整治，做到视觉舒适、无污染、生态环境和谐发展。建立管护队伍，抓好日常管理，加强病虫害防治，及时清理死株枯枝并及时补植，做到树木管理规范，绿化带整齐美观，无杂草。（督导

单位：区林业局、区园林局、区水务局)

3、沿路建筑：公路两侧建筑美观、整洁，无残墙、断壁、破房。加强国省道公路两侧建设控制，逐步拆除违章建筑。对公路范围内手续完备的脏乱差建（构）筑物（含村庄民房）墙体统一整治、粉刷。杜绝出现乱贴乱挂现象，切实达到整体美化效果。（督导单位：区建设局、区城管执法局）

4、平交道口：国省道平交道口设置规范，距路面边缘硬化长度不少于 50 米，与公路连接的平交道口原则上低于公路路面，穿村路段同侧相邻平交道口距离原则上不少于 200 米，其他路段同侧相邻平交道口距离原则上不少于 500 米；排水受影响的，必须设置盖板涵或圆管涵，其跨径或管径平原地区不小于 1 米，山区不小于 0.6 米，确保排水畅通。（督导单位：区交通局、周村公路分局）

5、占用公路治理：公路上无堆放物品、摆设摊点、设置障碍及维修、清洗、随意停放车辆等现象；国道、省道两侧外缘 50 米范围内无集市贸易，规划落实必要的集市场地；加大对占用公路危害的宣传力度，依法查处违法占用公路的行为。（督导单位：周村交警大队、周村工商分局、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区交通局）

6、通行秩序整顿：全面加强公路交通秩序整顿，重点整治随意占道停放、停靠车辆等违法行为；快速处理交通事故，及时疏导交通，避免长时间压车、堵车事件发生。（督导单位：周村交警大队）

7、超限超载漏撒治理：运输散装货物车辆要密闭运输，车辆超限率在 5% 以下。依法查处漏撒扬尘、超限超载车辆，严厉打击集结闯岗、暴力抗法行为。（督导单位：区交通局、周村交警大队）

（二）公路基础设施及综合管理整治（督导单位：区交通局）

1、路基路面：加强养护管理，达到路基坚实，边坡稳定，路面整洁，无影响行车病害，各项技术指标满足规范要求。

2、桥涵：加强桥梁的日常监管，及时实施维修和加固改造，突出做好四、五类桥梁维修改造，做到桥梁外观整洁、结构坚实、附属设施完好。

3、交通安全保障：全面实施公路安全保障工程，规范完善各类交通安全设施，对四车道以上公路按照先急后缓、分步实施的原则，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中间隔离；进一步规范公路指示标志设置，全面提升公路通行条件和安全保障水平。

4、管理信息化：整合现有公路管理信息化资源，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利用现有信息平台，及时发布路况通阻信息。对干线公路重要节点，逐步安装视频监控，提升对公路运营状态的监控能力。加快推进路网应急处置中心建设，逐步建立健全“信息搜索—汇总筛选—及时发布—应急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长效机制，提升应急处置和保障能力。

5、公路路政管理：加强公路路政管理，保护路产路权；加强非公路标志管理，做到合理设置，规范管理；加强公路执法人员教育培训，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

6、通行费征收管理：309 国道周村收费站要坚持依法征费，严格收费标准，严厉打击各类偷、逃费行为，维护良好收费秩序。进一步规范收费站管理，加强站容站貌建设，推行文明优质服务，提高收费效率，方便车辆通行。

7、公路四化管理。扎实推进公路标准规范体系建设，制定、修订和完善公路各项行业标准、工作标准、管理制度及有关办法，加快推进公路管理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人本化进程。加强经营性收费公路行业监管。

四、整治时限

1、发动部署阶段（2010年1月10日前）。成立全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织召开会议，明确相关单位职责，总结并推广2009年整治活动中一些好的经验、做法、措施以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结合我区实际，部署全年整治任务，按照上级要求细化制定我区具体工作标准、考核办法等。

2、整治阶段（2010年1月11日-2010年8月20日）。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有关部门及有关单位根据整治内容和工作标准进行全面调查摸底，查找问题，分线路分路段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治计划和实施方案，于2010年1月20日前，以正式文件报全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制定的整治计划和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公路综合整治工作。

3、检查验收阶段。区公路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分别于2010年4月上旬、2010年8月下旬进行两次全区集中考核评比，2010年12月对全区公路综合整治活动进行全面总结和评比，对在公路综合整治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做出贡献的部门、单位及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扎实推进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开展，确保取得实效，区政府成立周村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领导小组（名单附后），全面负责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研究解决综合整治中的重要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交通局，具体负责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的指导调度、督查和验收工作，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部门单位要充分认识公路综合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把公路综合整治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完善工作机制，确保整治活动顺利进行。

（二）加强督导检查。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建立日巡查、周督查、月考核、年总评制度，按照本意见要求和考核细则，认真组织对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部门单位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对措施不力，工作无明显成效的予以通报批评。

（三）加强舆论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公路综合整治工作的目的、意义和整治重点，形成关心、支持、参与综合整治工作的良好氛围。注重培育典型、选树典型，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带动面上工作的开展。

附：1、周村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周村区公路综合整治活动考核细则

二〇一〇年一月九日

附件 1:

周村区公路综合整治年活动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于 军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樊传度 区交通局局长
成 员：国卫兵 王村镇镇长
解勤生 萌水镇镇长
朱玉刚 南郊镇镇长
刘冀中 北郊镇镇长
田 磊 大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吴 波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孝东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解金章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柏林成 城北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胡 泳 周村交警大队大队长
张新业 区发改局副局长
王文君 区财政局副局长
徐兆峰 区建设局副局长
梅永斌 区交通局副局长
马海军 区农业局副局长
王效军 区林业局副局长
崔世杰 区园林局副局长
杨丙寅 区环卫局副局长
宗 峰 区水务局纪委书记
张有才 区环保分局副局长
张继利 区城管执法局副局长
赵仕和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工会主席
巩向电 周村工商分局副局长
张继发 周村公路分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交通局，樊传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梅永斌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周村区公路综合整治活动考核细则（路域环境综合整治）

满分 500 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1	组织领导 (50分)	①机构健全, 责任明确; 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 分解任务、落实责任。(30分)	机构不健全、责任落实不明确的扣2分; 考核未落实的扣3分; 未制定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方案不具体、措施不得力的扣3分, 扣完为止。	区公路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有关部门单位
		②按要求及时报送信息、简报等整治资料, 各类报表整理归档齐全。(20分)	未按要求及时报送信息、简报等整治资料, 各类报表整理归档不完整, 每次扣2分, 扣完为止。		
2	垃圾治理 (60分)	①公路两侧(可视范围500米内)无垃圾、白色污染, 公路边沟内无堆放农作物秸秆等现象。(20分)	公路两侧(可视范围500米内)每发现一处垃圾、白色污染、边沟内堆放农作物秸秆等现象扣2分, 扣完为止。	区环卫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有关部门单位
		②成立专门机构负责垃圾治理, 提高垃圾收集率、压缩密闭运输率, 实行统管统运, 集中处置。(20分)	未成立专门机构负责垃圾治理, 未实行统管统运, 集中处置的扣5分, 扣完为止。		
		③国道、省道两侧不得设置露天垃圾池。(10分)	国省道两侧设置露天垃圾池的, 每处扣2分, 扣完为止。		
		④禁止出现焚烧农作物秸秆现象。(10分)	发现焚烧农作物秸秆现象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区农业局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3	沿路绿化 (100分)	①通往省运会场馆主要路线及迎检路线每侧种植不少于20米宽的林带，做到“三季有花、四季常青”。(40分)	通往省运会场馆主要路线及迎检路线每侧种植不少于20米宽的林带，做到“三季有花、四季常青”，达不到要求的每路段扣3分，扣完为止。	区林业局、区园林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有关部门单位
		②建立管护队伍，抓好日常管理，加强病虫害防治，及时清理死株枯枝并及时补植，做到树木管理规范，绿化带整齐美观，无杂草。(10分)	未建立管护队伍的扣2分，病虫害防治，清理死株枯枝并补植不及时扣3分，树木管理不规范，绿化带有杂草扣2分，扣完为止。		
		③一般路段尽可能种植林带，不宜种植林带的，要与自然景观相协调。(10分)	一般路段绿化与自然景观不协调的每段扣3—5分，扣完为止。		
		④对沿路可视范围500米内的荒山，破损山体生态环境进行整治，做到视觉舒适、无污染、生态环境和谐发展。(15分)	未对沿路可视范围500米内的荒山、破损山体生态环境进行整治，或整治效果达不到要求的扣5—10分，扣完为止。		
		⑤对沿路可视范围500米内的河道等生态环境进行整治，做到视觉舒适、无污染、生态环境和谐发展。(15分)	未对沿路可视范围500米内的河道等生态环境进行整治，或整治效果达不到要求的扣5—10分，扣完为止。	区水务局	
		⑥河道两侧无存积漂浮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白色污染等，河道内无漂浮物，保持水体清洁。(10分)	河道两侧有存积漂浮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白色污染等，每发现一处扣2分；河道内有漂浮物，每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4	沿路建筑 (100分)	①公路两侧建筑美观、整洁、无残墙、断壁、破房。(30分)	公路两侧发现残墙、断壁、破房，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区建设局、区城管执法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有关部门单位
		②对国省道两侧20米范围内手续完备的脏乱差建(构)筑物(含村庄民房)墙体统一整治、粉刷。杜绝出现乱贴乱挂现象，切实达到整体美化效果。(30分)	未对国省道两侧20米范围内手续完备的脏乱差建(构)筑物(含村庄民房)墙体统一整治、粉刷，每发现一处扣2分；存在乱贴乱挂现象，每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③加强国省道公路两侧建设控制，逐步拆除违章建筑。(40分)	在国省道控制范围内发现违法、违章建(构)筑物，每发现一处扣5分，扣完为止。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5	平交道口 (60分)	①平交道口设置规范，距路面边缘硬化长度不少于50米。(30分)	平交道口未硬化的，每处扣5分；距路面边缘硬化长度少于50米的，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周村公路分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
		②排水受影响的，必须设置盖板涵或圆管涵。(30分)	未设置盖板涵或圆管涵的，每处扣3分；其跨径或管径达不到要求影响排水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6	占用公路治理 (80分)	①公路上无堆放物品、摆摊设点。(20分)	公路上堆放物品、摆摊设点，每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周村交警大队、区交通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
		②公路上无设置障碍及维修、清洗、随意停放车辆等现象。(20分)	在公路上维修、清洗、随意停放车辆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③夏收、秋收时期无占用公路打场晒粮现象。(20分)	发现一处占用公路打场晒粮的扣5分，扣完为止。		
		④国道、省道两侧外缘50米范围内无集市贸易，规划落实必要的集市场地。(20分)	国道、省道两侧外缘50米范围内有集市贸易，每处扣10分；未规划落实必要的集市场地，扣10分，扣完为止。	周村工商分局、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7	通行秩序整顿 (20分)	全面加强公路交通秩序整顿，重点整治占道停放、停靠车辆等违法行为；快速处理交通事故，及时疏导交通，避免长时间压车、堵车事件发生。(20分)	占道停放、停靠车辆，每发现一次扣2分；处理交通事故，疏导交通不及时，造成长时间压车、堵车事件的，每发生一次扣10分，扣完为止。	周村交警大队	区有关部门单位
8	超限超载漏撒治理 (30分)	①运输散装货物车辆要密闭运输。依法查处漏撒扬尘、超限超载车辆。(20分)	运输散装货物车辆未采取密闭措施，车辆超限超载，每发现一辆扣2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周村交警大队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有关部门单位
		②严厉打击集结闯岗、暴力抗法行为。(10分)	打击集结闯岗、暴力抗法措施不力，影响正常行政执法的扣10分，扣完为止。		

周村区国省道等干线公路综合整治活动 考核细则（公路基础设施及综合管理）

满分 500 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1	组织领导 (50分)	①机构健全，责任明确；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考核办法，分解任务、落实责任。(30分)	机构不健全、责任落实不明确的扣2分；考核未落实的扣3分；未制定实施方案的不得分，方案不具体、措施不得力的扣3分，扣完为止。	区公路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周村公路分局
		②按要求及时报送信息、简报等整治资料、各类报表整理归档齐全。(20分)	未按要求及时报送信息、简报等整治资料、各类报表整理归档不完整每次扣2分，扣完为止。		
2	路基路面 (100分)	①路面整洁，按时清扫，无污染、垃圾、障碍物；无影响行车安全的坑槽、拥包、沉陷等病害。(40分)	路面清扫不及时，有垃圾、障碍物、每处扣2分；有影响行车安全的坑槽、拥包、沉陷等病害，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	周村公路分局
		②边坡稳定，无亏坡现象；路肩平顺，宽度符合要求；路肩、边坡、土边沟内草皮定时修剪，无杂草。(30分)	边坡有亏坡现象，每处扣3分；路肩、边坡、土边沟内草皮修剪不及时，有杂草、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③边沟、辅道涵流水通畅，无垃圾、堵塞、积水现象；圮工砌体无破损、勾缝脱落情况。(30分)	边沟、辅道涵堵塞，有垃圾、积水现象，每处扣5分；圮工砌体有勾缝脱落情况，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3	桥涵 (100分)	①加强桥涵日常监管,认真落实桥梁“四个一”制度;及时实施危桥维修和加固工程。(30分)	未落实桥梁“四个一”制度,每处扣2分;危桥维修和加固不及时,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	周村公路分局
		②桥面路面无污染、无垃圾、无堆积物,桥下无建筑物、堆积物、垃圾等。(30分)	桥面路面有污染物、垃圾、堆积物,每处扣2分;桥下有建筑物、堆积物、垃圾等,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③桥涵砼护栏或栏杆外观整洁;切实做到桥梁外观整洁、结构坚实、附属设施完好。(20分)	桥涵砼护栏或栏杆外观不整洁,每处扣1分;桥梁外观不整洁,附属设施有损坏,维修不及时,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④桥面铺装平整,无裂缝、局部坑槽、波浪、碎边情况;桥涵泄水孔、伸缩缝无垃圾、堵塞现象;桥涵圬工砌体无破损、勾缝脱落情况。(20分)	桥面铺装有裂缝,局部有坑槽、波浪、碎边情况,每处扣2分;桥涵泄水孔、伸缩缝堵塞,每处扣2分;桥涵圬工砌体破损、勾缝脱落,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4	交通安全保障 (50分)	①按照先急后缓、分步实施的原则,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四车道以上公路中间隔离。(10分)	未按计划实施的路段扣5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	周村公路分局
		②公路范围内的标志、标牌齐全、整洁,无遮挡现象,无倾斜情况。(10分)	公路范围内的标志、标牌有缺损,有遮挡、倾斜情况,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③护栏整洁、完好,螺栓紧固,周围保持清洁,无杂草、杂物。(10分)	护栏缺损,修复不及时,每处扣3分;周围有杂草、杂物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④轮廓标、里程碑、百米桩、示警桩无缺失,保持整洁,切实按照要求做到安全设施齐全、标准、规范。(10分)	轮廓标、里程碑、百米桩、示警桩有缺失,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⑤公路施工作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施工的管理规定,规范、齐全的设置警示标志、标牌,明确作业区域,确保施工安全。(10分)	未按管理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标牌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5	管理 信息化 (50分)	①整合现有公路管理信息化资源，实现信息资源共享。(20分)	未整合信息化资源的扣5分，未实现信息资源共享的扣5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	周村公路分局
		②利用现有信息平台，及时发布路况通阻及气象信息。(10分)	公众出行信息服务功能不完善，未能及时发布路况通阻及气象信息，扣5分，扣完为止。		
		③对国省道干线公路重要节点，逐步安装视频监控，提升对公路运营状态的监控能力。(10分)	对国省道干线公路重要节点未按计划安装视频监控的，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		
		④加快推进路网应急处置中心建设，逐步建立健全“信息搜集—汇总筛选—及时发布—应急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长效机制，提升应急处置和保障能力。(10分)	应急处置和保障能力达不到要求的扣5分，扣完为止。		
6	公路路政 管理 (100分)	①完善巡查机制，加大巡查力度。巡查日记记录规范，及时发现制止公路违法行为，保护路产路权。(30分)	巡查机制不完善，扣5分；巡查日记记录不规范，每发现一处扣2分；未及时发现制止公路违法行为的，每发现一次扣3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	周村公路分局
		②公路用地范围监管有力，无新增违法建筑、严防出现任何违法标语口号。(20分)	公路用地范围监管不到位，有新增违法建筑，每处扣5分；出现违法标语口号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③处理路政案件及时准确，程序合法，文书齐全。(20分)	处理路政案件不及时，每次扣1分；程序不合法，每次扣3分；文书不齐全扣2分，扣完为止。		
		④加强公路执法人员教育培训，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20分)	加强公路执法人员教育培训，规范执法行为，达不到要求的扣5—10分，扣完为止。		
		⑤严格非公路标志设置管理，合理设置，规范管理。(10分)	非公路标志设置管理不严格，设置不合理，管理不规范，每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督导单位	责任单位
7	通行费征收管理 (50分)	①坚持依法征费,严格收费标准,严厉打击各类偷、逃费行为,维护良好收费秩序。(10分)	收费标准不严格,存在偷、逃费行为,每发现一次扣3分,扣完为止。	区交通局	周村公路分局、309国道周村收费处
		②建立完善收费服务标准和工作流程,严格执行收费系统操作规程,做到收款出票准确迅速,票款清点无误。(10分)	未建立完善收费服务标准和工作流程,收费系统操作规程不规范,每发现一处扣3分,扣完为止。		
		③坚持文明服务,使用文明用语。着装整齐,精神饱满。(10分)	未坚持文明服务,每发现一次扣1分;未使用文明用语,着装不整齐,每发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④建立健全考勤制度,收费车道满员上岗,开足车道,确保畅通。(10分)	未建立健全考勤制度,扣3分;收费车道未满员上岗,每发现一次扣1分;车道开放不足,每发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⑤搞好收费亭、收费区、办公区、生活区的环境卫生。(10分)	收费亭、收费区、办公区、生活区的环境卫生不符合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区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的通知

周政办发[2010]5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保持城镇基准地价的现势性，发挥城镇基准地价在土地市场和土地资产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地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市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的通知》（淄政办发[2009]105号）精神，现就做好我区新一轮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地价管理是土地资产管理的核心，是政府调控和规范土地市场的重要手段，是加强土地管理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定期确定并公布城镇基准地价是政府的一项重要职责。我区现行基准地价基准日是2007年1月1日，2010年1月1日是更新期限。

二、明确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任务和要求。本次基准地价更新的作业范围是全区范围内全部城镇（含城区、建制镇）。根据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及周村区发展实际情况，本次城区基准地价更新的范围是：东至东过境路，南至米山，西至西过境路，北至联通路；各镇为镇政府所在地。

区国土资源部门要严格按照国家《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和上级部署要求，科学编制土地级别调整和城镇基准地价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充分利用好上一轮城镇基准地价成果，保持城镇基准地价的连续性。通过调整土地级别和更新基准地价，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地价管理制度、地价体系，使更新后的基准地价真实地反映我区地价水平和土地市场供求状况，使基准地价更具科学性、现势性和可操作性，为政府制定土地市场管理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三、切实加强对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的领导。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量大，涉及面广，技术性强。为确保此项工作的圆满完成，区政府成立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负责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的组织和实施。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充分发挥各自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尽职尽责地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各项任务。各成员单位要确定1名联系人，并于2010年1月25日前将联系人名单及联系方式报区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韩林，电话6413457。

附件：1、周村区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名单

2、各部门单位提供资料明细表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周村区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陈思林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于钊瑞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调研室主任
	吴胜东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局长
成 员:	刘绵伟	区发改局副局长
	贾万贞	区教体局副局长
	张玉博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王嘉胜	区建设局副局长
	聂基忠	区交通局副局长
	李 晟	区卫生局副局长
	张有才	区环保分局副局长
	李维政	区统计局副局长
	赵宇鸣	区房管局副局长
	梁洪林	区园林局副局长
	石光明	区商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
	巩向电	周村工商分局副局长
	王 红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副局长
	宁尚元	周村供电部副主任
	昌延东	区邮政局局长助理
	李 涛	周村规划分局副主任科员、规划科科长
	杨丙桐	区热力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韩克河	区市政工程公司副经理
	于 俊	区自来水公司副总经理
	李 明	周村绿能燃气公司副经理
	周 杰	周村联通公司副总经理
	王吉栋	王村镇副镇长
	孙志成	萌水镇副镇长
	周 强	南郊镇副镇长
	王贻栋	北郊镇副镇长
	吕连军	大街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李曙光	丝绸路街道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长
	王 勇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刘永海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孙庆伟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城北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吴胜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王红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各部门单位提供资料明细表

单位	提 供 材 料
国土资源分局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文本及图件（电子版）、地籍图、遥感影像图、行政区划图，商业、住宅和工业土地出让、出租、转让样点调查表及分布图（2007-2009年），征地补偿标准
规划分局	城市总体规划文本及图件（电子版）
区政府办公室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政府工作报告（2007-2009电子版）
商业集团	商服中心、商务中心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商服用地效益调查表及样点分布图
房管局	商业房屋出租样点调查表及分布图；住宅房屋出租样点调查表及分布图；房屋买卖（二手房）样点调查表及分布图；房屋出租过程中管理费、交易税费、保险费以及房屋买卖过程中的交易契税及其它有关费用标准，拆迁补偿标准（拆迁管理办公室）；房地产开发资金平均利润率，商业、住宅、办公楼盘调查表及分布图
交通局	城区道路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城区及建制镇对外交通设施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公交线路站点情况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市政公司	城区道路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排水管网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公安分局	人口密度调查统计表
自来水公司	供水管网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供电部	供电设施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联通公司	通讯设施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绿能燃气公司	供气设施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区热力办	供热设施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教体局	中学、小学、幼儿园调查表及分布图；城市体育设施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卫生局	医疗卫生机构基本情况调查表及分布图
金融办	银行（储蓄所）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工商分局	农贸市场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环保分局	环境质量综合分区（或评价）图
园林局	城市绿地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统计局	产业集聚规模资料调查统计表及分布图
建设局	各种房屋结构的重置标准、耐用年限、残值、维修标准（文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用标准及土地开发费用标准
各镇政府	各镇简介；镇政府近三年来工作报告；公交线路站点情况统计表；金融网点分布；上述涉及土地定级和估价资料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区政府领导工作补位制度》的通知

周政办发[2010]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区政府领导工作补位制度》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予印发。

二〇一〇年二月一日

区政府领导工作补位制度

为保证区政府领导出市（出访）、休假期间分管的有关工作正常运转，根据区政府领导的分工情况，特制定区政府领导工作补位制度。

一、区政府领导工作补位，是指区政府领导出市（出访）、休假期间，由相对固定的其他区政府领导代为处理分管的有关工作。

二、代为处理分管的有关工作主要是临时性或紧急性的工作，包括出席有关会议和活动，处理有关突发事件，签署以区政府名义下发的紧急公文等。

三、在以下情况下进行工作补位：1、区政府领导出国考察；2、区政府领导在区外学习、考察；3、区政府领导休假等。

四、韩昆山区长出市（出访）、休假期间，由陈思林副区长主持区政府的全面工作，并代为处理韩昆山区长分管的工作；根据分管工作性质尽量互补的原则，副区长陈思林与副区长蔡华刚、副区长于军与副区长解翠红、副区长尹鹏与副区长耿玉河互相补位，一位副区长出市（出访）、休假期间，由另一位副区长进行工作补位。

五、互相补位的区政府领导应加强交流和协调。出市（出访）、休假前后应及时进行沟通 and 衔接，保持工作连续性。

六、区政府领导出市（出访）、休假期间，区政府办公室及有关部门要及时、主动地向工作补位的区政府领导请示汇报有关工作，确保有关工作正常开展。

七、互相补位的区政府领导一般不同时出市（出访）、休假。特殊情况时，由区长安排其他领导同志进行工作补位。

八、区政府领导分工发生变化时，根据区长意见，及时对工作补位安排进行调整。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09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目标 管理考核情况的通报

周政办字[2010]2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2009 年 12 月，区政府安委会按照《2009 年周村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标准》，对年初与区政府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的单位进行了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09 年，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区政府确定的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强化领导、狠抓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扎实稳步推进，多数镇、街道和部门圆满完成了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事故控制指标在多年连续下降的基础上继续保持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在被考核的 40 个单位中，工作指标考核分数在 80 分以上的 36 个，占 90%。按照区委、区政府印发的《周村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奖惩办法》规定，对没有突破控制指标且考核分数在 80 分以上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予以奖励。

二、主要特点

（一）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进一步落实。各级各有关部门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不断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进一步明确各级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充分发挥政府安委会及其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政府部门安全监管责任进一步落实。继续实行安全生产目标奖惩和“一票否决”制度，推动了安全生产工作措施的落实。

（二）安全生产监管水平进一步提高。使用了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系统，将企业概况、危险源信息、安全许可、安全培训、安全评价、应急救援、企业自查、专家检查、执法监察等情况纳入信息档案管理，实现了信息共享和远程监管。对重大危险源全部实行分级管理，建立安全预警机制，实行自动化控制，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确保了重大危险源始终处于有效管控之中。

（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进一步强化。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安全生产执法行动、治理行动、宣传教育行动）和排查治理，重点抓了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人员聚集场所五个领域的重点专项治理工作，严格执行市场准入制度。大力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活动，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行为和非法建设活动，优化了安全生产环境，维护了社会安全稳定。

（四）安全生产工作成效明显。2009 年，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按照区政府年初确定

的安全生产工作思路，以“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年”为总抓手，精心组织安全生产“四大战役”，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强化工作措施，推动安全监管，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年内杜绝了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一般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三、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是麻痹和侥幸心理仍然存在，虽然事故起数比上年有所下降，但一般事故仍时有发生。二是个别部门和单位对安全生产重视不够，安全生产监管力度不大，措施不够有力。三是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不够牢固，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四是非法生产、非法经营、非法建设没有得到根治，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不够到位。

2010年，各级各部门要继续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认真贯彻《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周发〔2010〕2号），按照区政府确定的2010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总结经验，汲取教训，进一步完善体制，健全机制，强化措施，一刻也不放松的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努力推进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发展，为建设富强文明和谐幸福的新周村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09年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成绩表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

2009年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成绩表

单 位	考核分数	奖励金额（元）	备 注
王村镇政府	90	4000	4人
北郊镇政府	89	3600	4人
南郊镇政府	87.5	3000	4人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86	2400	4人
大街街道办事处	85.5	2200	4人
区建设局	90	1000	
区安监局	90	1000	
区经贸局	89	900	
区教体局	89	900	

区公安分局	89	900	
区交通局	89	900	
区水务局	89	900	
区外经贸局	89	900	
区文化局	89	900	
区卫生局	89	900	
区环保分局	89	900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89	900	
周村质监分局	89	900	
周村交警大队	89	900	
周村消防大队	89	900	
区发展改革局	88	800	
区劳动保障局	88	800	
区农业局	88	800	
区贸易局	88	800	
区供销社	88	800	
区旅游局	87	700	
区房管局	87	700	
区城管执法局	87	700	
区林业局	87	700	
区气象局	87	700	
区粮食局	86	600	
区人防办	86	600	
区农机局	86	600	
区环卫局	86	600	
区蔬菜局	86	600	
周村工商分局	85	500	
永安街道办事处	80		辖区内发生影响较大安全生产事故，被区政府通报批评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80		辖区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80		辖区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萌水镇政府	80		辖区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表彰 2009 年度全区红十字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办字[2010]3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2009 年，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和广大红十字工作者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大力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积极开展富有红十字特色的各项活动，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激励先进，进一步推动全区红十字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经研究，决定对北郊镇政府等 7 个红十字工作红旗单位、萌水镇政府等 4 个红十字工作先进单位、永安街街道灯塔社区等 23 个红十字工作先进基层单位、毕思娟等 27 名优秀红十字会会员、曹爱武等 46 名优秀红十字志愿者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单位和个人要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和广大红十字工作者要以先进为榜样，开拓创新，甘于奉献，扎实工作，为建设富强文明和谐幸福的现代化新周村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2009 年度全区红十字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一月五日

附件：

2009 年度全区红十字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红十字工作红旗单位（7 个）

北郊镇政府

王村镇政府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大街街道办事处

区卫生局

区教体局

二、红十字工作先进单位（4 个）

萌水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城北路街道办事处

三、红十字工作先进基层单位（23 个）

永安街街道灯塔社区	永安街街道光明社区	北郊镇后沟村
北郊镇教委	北郊镇北旺村	城北路街道东塘村
城北路街道石庙村	青年路街道西马村	青年路街道航北社区
大街街道元宝湾社区	大街街道长安社区	丝绸路街道车站社区
丝绸路街道米河社区	萌水镇水磨村	萌水镇东衣村
萌水镇龙泉村	周村区新建路小学	周村区中和街小学
周村区实验中学	周村区人民医院	周村区第二人民医院
周村区妇幼保健院	王村镇中心卫生院	

四、优秀红十字会会员（27 人）

毕思娟 李 军 丁 林 姜 伟 徐 霞 周 颖 孙会美 高 梅 孙艳萍
林维刚 聂振禹 张立惠 王爱华 王秀娟 朱予顺 梅 椿 陈 熹 蔡 霞
王艳红 邢 静 房 燕 韩其波 傅晓燕 杨利军 王红日 张 永 安 霞

五、优秀红十字志愿者（46 人）

曹爱武 王延龙 孙奎亮 王 军 石先锋 齐桂荣 贾延美 王 磊 周 猛
王贻农 聂 强 周素红 孔 娜 孔 莉 吕海涛 肖淑华 张希军 田桂兰
张洪涛 王秀娟 李作林 周国伟 王桂雪 董 涛 成士芳 孙迎文 高仲美
黄 菡 张 卫 孟宪涛 沈 杰 宗 杰 韩克山 毕丽丽 胡文娇 毕德华
刘晓岳 张 浩 孙克桥 韩 颜 吕永峰 刘文学 姜 彦 张良忠 刘 斌
孙美芝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09 年度突发事件 应对工作评估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0]4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09 年度突发事件应对工作评估的通知》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市、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有关规定，为做好突发事件年度总结评估工作，经区政府同意，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及各有关部门、有关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对我区 2009 年度各类突发事件应对工作进行总结、分析和评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结评估的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分别汇总 2009 年度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四大类突发事件总体情况以及分类别事件的具体情况。主要包括各类突发事件发生起数、伤亡人数、经济损失及与上年度比较的情况，较大及以上级别突发事件的有关情况，并对各类突发事件发生特点进行分析。

2、应对工作总结评估。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市、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相关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从组织领导、预案编制演练管理、队伍建设、资金投入、物资保障、监测预警预报、应急防范与处置以及恢复重建、调查处理和科普宣教等方面，对 2009 年应急管理工作和突发事件应对情况进行全面总结评估。既要认真总结防范处置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又要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

3、工作建议。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进一步提高防范处置突发事件能力的意见和建议，以改进和推动全区应急管理工作。

4、典型案例分析。根据点面结合的原则，从 2009 年发生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中选择 1 个典型案例，对防范应对工作各重点环节进行深入分析评估，以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改进工作。

二、总结评估的组织工作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负责汇总编写本辖区各类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总结评估报告；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按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四大类分为四个编写组，各组参加部门负责编写本领域、本行业的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总结评估报告，各组牵头部门在各有关部门、有关单位报告基础上汇总形成本类别突发事件总结评估报告。分组如下：

1、自然灾害组：由区民政局牵头，区农业局、区科技局、区水务局、区林业局、区气象局、周村国土资源分局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2、事故灾难组：由区安监局牵头，区公安分局、区建设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局、区旅游局、区质监分局、区环保分局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3、公共卫生事件组：由区卫生局牵头，区林业局、区畜牧局、周村工商分局、周村质监分局、食品药品监管分局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4、社会安全事件组：由区公安分局牵头，区发改局、区教体局、区劳动保障局、区建设局、区外经贸局、区民族宗教局、区信访局、区环保分局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三、评估分析的有关要求

1、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及各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突发事件的评估工作，各牵头部门要做好组织协调，各参与部门和单位要积极配合牵头部门做好基础数据统计和情况汇总等工作，安排业务骨干负责编写，对各类突发事件要进行全面、准确、深入的分析 and 总结，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2、要做好各类基础数据统计和材料汇总工作，各项数据的统计要规范、细致，避

免重复和遗漏。要按照定性与定量、文字与图表、概况描述与案例分析相结合的原则进行分析评估，做到内容充实、层次清晰、语言精炼。

3、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及各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总结评估工作。各组参加部门要将本行业、本领域的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总结评估报告形成书面材料，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后，于1月18日前报各组牵头部门，再由各牵头部门汇总编写本类别突发事件评估报告，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后于1月19日（星期二）前报区政府应急办。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于1月19日前将经主要负责人审定的总结评估报告（纸质和电子版）报区政府应急办。

联系人：梅玉兴

联系电话：6195558

电子邮箱：zcyj5558@163.com（涉密材料按保密规定报送）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五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0年度区政府规范性文件 制发指导性计划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0]5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2010年度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发指导性计划印发给你们，望有起草任务的部门和单位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认真做好调研、起草工作，为建设法治政府、构建和谐周村提供有力的法制保障。

列入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发指导性计划项目的，起草部门要在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认真组织起草工作，并及时按程序报送区政府法制办审查，确保年内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未列入计划的项目，如确有必要且条件成熟，经区政府领导同意，有关部门可以适时提出报区政府法制办审查。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七日

2010 年度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发指导性计划

序号	项 目	起草部门
1、	周村区土地征收回收收购补偿暂行办法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2、	周村区行政执法监督规定	区政府法制办
3、	周村区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办法	区政府法制办
4、	周村区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办法	区政府法制办
5、	关于建设和谐社区的实施意见	区民政局
6、	关于加快推进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开发建设的意见	萌山开发区管委会、萌水镇政府
7、	关于加强职业教育及职业技能培训管理的意见	区教体局
8、	周村区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实施细则	区审计局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行政领导干部 2010 年度 学法计划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0]6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行政领导干部 2010 年度学法计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各自实际，制定本部门、本单位领导干部学法年度计划，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七日

周村区行政领导干部 2010 年度学法计划

为认真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增强行政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能力和水平，努力建设法治政府、学习型政府、服务型政府，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如下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

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坚持学法与用法相结合，努力提高行政领导干部队伍的法律素质和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能力，逐步实现各级行政领导干部由注重依靠行政手段管理向注重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的转变，不断提高行政领导干部的法律知识水平，努力建设学习型、知识型、创新型行政领导班子。

二、学习对象

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有关行政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其他在职副科级以上行政领导干部由各单位参照本计划执行。

三、学习内容

（一）依法行政。重点学习宪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中央关于依法治国和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的相关内容，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关于加强市县政府依法行政的决定》。

（二）行政法律。重点学习食品安全法、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广告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赔偿法、行政许可法等。

（三）民商法律。重点学习侵权责任法、物权法、民法通则、民事诉讼法、企业破产法、公司法等。

（四）政府工作规则、决策规则、议事规则及公文处理方面的法规、规章和有关制度等。

（五）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与行政领导干部本职工作和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法律知识及我国刑法中有关职务犯罪的规定和反腐倡廉有关法律法规。

（六）新颁布的重要法律法规。即当年国家新颁布涉及行政管理的重要法律法规。

四、学习方式及制度

行政领导干部学法，主要采取集中学习、专题辅导、举办讲座和自学等形式进行。各级各部门应建立健全以下学习制度：

（一）集中学习制度。各部门、单位要结合各自实际，建立行政领导干部集中学法制度，并认真组织实施。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年内集中学习不少于4次，各部门、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每月集中学习不得少于半天。集中学习形式要灵活多样，可采取集中辅导、报告会、研讨会、政府常务会、班子成员会等形式，增强学法的实用性。

（二）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各部门、单位要在理论中心组学习中明确学法内容，领导干部率先垂范，带动全体干部自觉学法。各部门、单位理论中心组学法要有具体计划和安排，每月学习交流不得少于半天。

（三）法制讲座制度。定期举办适合行政领导干部需要的法制讲座，邀请专家授课，做到课程有安排，课时有保证。各级行政领导干部要积极参加全区举办的法制讲座。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的法制讲座，由区政府法制办公室组织安排，由责任单位具体承办；镇、街道、部门（单位）行政领导干部的法制讲座，由各镇、街道、部门（单位）自行组织安排。

（四）自学制度。各部门、单位领导干部要结合自身的工作性质与特点，联系工作实际，确定学习内容，制订学习计划进行自学，并主动接受各种形式的辅导，提高学习

效果。每个领导干部每年自学法律知识的时间不少于 40 学时，并确保学有所得、学有所用。

五、措施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部门、单位要从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加快推进依法治区进程的高度去认识领导干部学法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尤其是一把手要将其摆到重要议事日程，统筹兼顾，以身作则，带头学法用法，努力营造本部门、本单位学法的浓厚氛围。

(二) 制定计划，保障实施。区政府领导班子集中学法讲座的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学法安排，提前拿出计划方案，确定学法内容，联系好专家，组织好学法活动。各部门、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领导干部学法年度计划，明确学法任务，落实学习措施，对新颁布的重要法律法规要及时纳入年度学法计划，认真组织学习。要严格落实学法制度，强化责任，注重实效，力戒形式主义。各级各部门要为学法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及条件，确保学法工作长期有效地开展。

(三) 强化督查，确保实效。为确保学法工作落到实处，区政府将把行政领导干部学法工作纳入日常督查范围，区政府法制办公室、区政府督查室和区司法局将适时组织对领导干部学法情况的检查或抽查，区有关部门要组织搞好对领导干部的法律知识考试，切实调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推动我区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附：周村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 2010 年度集中学法安排

附件：

周村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 2010 年度集中学法安排

时间	内 容	责任单位	参加人员
5 月	食品安全法律（食品安全法等）	周村区食品药品监管分局	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区政府各部门、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有关单位根据实际确定参加人员
7 月	人口计划生育法律（人口和计划生育法等）	区人口计生局	
11 月	广告法律（广告法）	周村工商分局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全面开展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 试点工作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0]7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改善农村居民生活条件，提升农村居民社会保障水平，让改革发展成果惠及更多的人民群众，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在南郊镇和经济开发区试点的基础上，2010年将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范围扩大到全区各镇、街道，并确保2月上旬全面完成任务，让符合条件的农村居民领取到养老保险金。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试点范围

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

二、时间安排

1月19日，召开全区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会议，全面进行动员部署。1月22日前，完成准备工作。1月24日前，完成业务培训工作。2月4日前，全面完成保费收缴工作。2月上旬，发放2010年第一季度养老补贴。

三、政策执行

按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的意见》（周政发[2008]89号）执行。

四、几点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街道要成立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区劳动保障局要组成业务指导组，到各镇、街道开展业务指导，确保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落实目标责任。建立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目标责任制，纳入对各镇、街道和经济开发区的年度考核内容，由区考核办负责落实。区劳动保障局负责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区财政局负责有关资金的筹集，确保按时足额拨付到位。各镇、街道和经济开发区具体负责试点工作的组织实施。

（三）加强宣传。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到村入户，广泛宣传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优惠政策，提高农村居民参保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建立定期调度和通报制度。为确保此项工作按期完成，实行定期调度和通报制度。由区政府督查室负责督查，每天通报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工作进展情况。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八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10 年春节期间 拥军优属工作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0]9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萌山风景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为切实做好双拥工作，进一步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巩固和发展“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推进和谐周村建设，现将 2010 年春节期间的拥军优属工作通知如下：

一、广泛开展拥军优属宣传教育。各级各部门要以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从政治上、全局上深刻认识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对于进一步密切“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新型军政军民关系的重要意义。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宣传革命功臣创立的丰功伟绩；宣传解放军和武警官兵在维护社会稳定、支持地方经济建设与构建和谐社会中做出的重大贡献；宣传烈军属、革命伤残军人在新形势下识大体、顾大局、默默奉献的先进典型；宣传落实拥军优抚安置政策和双拥模范单位及个人的先进事迹，进一步增强广大干部群众的国防观念和爱国拥军热情，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关心部队官兵和烈军属、革命伤残军人，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维护军人军属权益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积极为驻地部队办实事解难题。各级各部门要从巩固国防、维护国家利益的战略高度出发，把支持军队建设、推进新军事变革作为重要政治责任，加大为部队排忧解难的力度，帮助部队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努力为部队战备训练创造良好条件。要不断增强大局意识和服务意识，发挥和调动好各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拥军小区”建设，改善官兵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要紧紧围绕部队质量建军、科技强军的战略，继续开展“五送进军营”活动，特别是加大科技拥军、文化拥军、法律拥军力度，把支持部队实施人才战略工程作为新时期拥军工作的重要内容，摆上突出位置。

三、认真落实各项拥军优属政策法规。要加大优抚安置政策落实力度，建立健全优抚安置工作责任制，抓好转业干部、退役士兵、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和义务兵家属优待政策的落实，保证各类抚恤补助和优待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切实维护好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要广泛动员各方面力量，积极为烈军属、残疾军人、老复员军人等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排忧解难。要千方百计解决好随军家属安置及子女入学等方面的问题，解除部队官兵的后顾之忧。要广泛征求部队意见，认真解决影响军政军民团结的有关问题。通过扎实工作，促进拥军优属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

四、开展形式多样的双拥活动。要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拥军优属活动，不断创新双拥共建形式，拓宽共建领域，丰富共建内容，突出共建成效。要采取走访慰问部队、召

开军政座谈会、军地联谊会等方式，深入扎实开展双拥活动，进一步融洽军政军民关系。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探索创新活动方式和载体，巩固发展企业拥军、社区拥军、政策拥军、法律拥军、科技拥军及“两新组织”拥军活动重要成果；继续开展送温暖活动，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特别是抗战老战士，解决好他们在生活、医疗、住房等方面存在的困难；深入开展拥军优属“认亲结对献爱心”活动，各帮扶单位要对帮扶对象进行普遍走访慰问，切实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全区各行各业，特别是窗口服务单位，要组织好为驻地部队、军队干休所、优抚对象上门服务活动，让广大官兵和优抚对象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我区军政军民团结的大好局面。

二〇一〇年二月四日